

宝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公开版)

宝鸡市人民政府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规划基础	1
第一节 基本地理特征	1
第二节 面临形势	2
第二章 战略定位和目标	5
第一节 指导思想	5
第二节 战略定位	5
第三节 规划目标	6
第三章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9
第一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9
第二节 统筹划定三条控制线	10
第三节 规划分区与用途管制	11
第四节 主体功能分区	13
第四章 打造美丽祥和的乡村空间	15
第一节 优化农业生产格局	15
第二节 严格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15
第三节 优化特色农业生产布局	17

第四节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19
第五章 维育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	20
第一节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20
第二节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	20
第三节 保护特色生态空间	21
第六章 构建紧凑集约的城镇空间	24
第一节 完善城镇体系结构	24
第二节 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26
第三节 构建均衡优质的生活空间	28
第四节 强化城镇空间管控	31
第七章 保护周风秦韵的文化空间	32
第一节 构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	32
第二节 保护利用历史文化遗产和自然文化资源	32
第三节 强化历史文化资源管控	34
第八章 统筹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36
第一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36
第二节 林草及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36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利用	37
第四节 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38
第九章 实施生态修复与综合整治	40

第一节	统筹推进生态系统修复治理	40
第二节	实施国土综合整治	41
第十章	构筑绿色安全的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43
第一节	构筑现代综合交通网络	43
第二节	推动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45
第三节	保障重要能源安全	46
第四节	强化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47
第五节	健全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置体系	47
第六节	加强综合防灾设施建设	48
第十一章	营造川塬辉映的中心城区	50
第一节	城市性质与城市规模	50
第二节	功能结构与用地布局	50
第三节	公共服务设施与社区生活圈	54
第四节	蓝绿空间与城市设计	56
第五节	城市综合交通	59
第六节	市政基础设施	61
第七节	综合防灾减灾	62
第八节	地下空间开发	63
第九节	城市“四线”划定与管控	64
第十二章	推动区域协同发展	66

第一节 积极推进省际地区交流协作	66
第二节 做大做强关中平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	67
第三节 构建高水平对外开放新格局	68
第十三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70
第一节 加强组织协调	70
第二节 完善规划配套政策	70
第三节 强化规划传导机制	71
第四节 建设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72
第五节 强化规划实施监督	72
附表	74
县级空间规划指引表	74
附图	80
1. 市域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图	80
2. 市域生态保护红线图	80
3. 市域城镇开发边界图	80
4. 市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80
5. 市域农（牧）业空间规划图	80
6. 市域生态系统保护规划图	80
7. 市域城镇空间布局结构规划图	80
8. 市域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80

9. 市域产业空间格局规划图	80
10. 市域综合交通规划图（轨道交通）	80
11. 市域综合交通规划图（公路）	91
12. 中心城区空间结构规划图	92
13. 中心城区道路交通规划图	93
14. 中心城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规划图	94

前 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聚焦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奋斗目标，奋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谱写宝鸡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共陕西省委 陕西省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建立并监督实施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的实施意见》和《陕西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等相关要求，结合宝鸡实际，编制《宝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和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陕西省委、省政府战略要求，优化国土空间发展格局，对全市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资源要素配置、生态环境整治修复、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区域协调发展等作出总体部署和统筹安排。

《规划》是全市坚持高水平保护、推进高质量发展、引导高品质生活、实现高效能治理的空间保障；是全面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重要举措；是深入实施“一四五十”战略，加快建设副中心、全力打造先行区的空间蓝图；是市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和指导

各类建设的行动纲领，为编制下层次国土空间规划和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供基本依据。

规划范围包括市域和中心城区两个层次。市域范围为宝鸡市行政辖区内全部国土空间，总面积 1.81 万平方公里；中心城区范围包含主城区和凤翔城区，总面积 528 平方公里。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规划基期年 2020 年，近期目标年 2025 年，规划目标年 2035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

第一章 规划基础

第一节 基本地理特征

关陇要塞，四省通衢。宝鸡地处关中平原西部、陕甘宁川四省交界处，陇海铁路、宝成铁路、宝中铁路、徐兰高铁、连霍高速、银昆高速、荷宝高速等干线交通线路在此交汇，是关中及其以东地区通往西北、连接西南地区的重要交通枢纽。

地理格局独特，地跨两大水系。秦岭南屏，渭水中流，关陇西阻北横，渭北沃野平原，以秦岭为界，地跨黄河、长江两大水系，长江的重要支流嘉陵江发源于境内的秦岭主脊，黄河的第一大支流渭河自西而东横贯渭河平原。

生态本底良好，生态地位重要。宝鸡坐拥国家南北地理气候分界线秦岭，属暖温带半湿润气候区，境内森林、草原、湿地、等生态系统丰富多样，植物资源和野生动物资源丰富。宝鸡是重要的水源发源地，有冯家山水库、清姜河和石头河水库等重要供水水源地。

矿产资源富集，开采潜力较大。宝鸡市成矿条件优越，矿产资源丰富，具有分布相对集中、成群成带的特点。全市已发现各类矿产 46 种（含亚矿种），部分战略性矿产资源储量位居全省前列。

自然风光独特，历史文化悠久。宝鸡拥有八千年文明及 2770 余年建成史，有青铜器之乡的美誉，孕育姜炎、周秦、关学等璀

璨文化，是中华文化重要支脉宝学（宝鸡之学）发源地。宝鸡历史文化遗产丰富，文物密度大、数量多、等级高，自然景观资源丰富，太白山、天台山、关山草原等景观特色鲜明，自然风光与历史文化交相辉映。

第二节 面临形势

面对新时代、新要求，宝鸡市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要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在共建“一带一路”、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战略中积极作为，在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生态安全、促进区域协同、建设制造强国、坚定文化自信和推进高质量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

——从保障粮食安全的要求出发，必须充分认识宝鸡在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中的责任担当。要坚决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大力实施坡耕地水土流失治理工程；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提质改造，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推进农业现代化、规模化经营的进程，提高农产品生产和供给能力。

——从保障生态安全的要求出发，必须充分认识宝鸡在秦岭生态环境保护 and 关中地区水源地保护中的重要责任。要强化秦岭保护措施，坚决筑牢秦岭国家生态安全屏障；推动渭河流域和嘉陵江流域水环境治理；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的整体保护、系统修复

和综合治理；加强遗留矿山生态修复以及塬坡面、河沟道等重点治理区的水土流失综合整治。

——从构建区域中心城市的要求出发，必须充分认识宝鸡作为关中平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的地位作用。主动融入西安都市圈，加强与周边城市深度合作，推进宝鸡港务区和临空经济区建设，提升对外开放设施支撑能力；构建多向联通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完善重大区域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增强辐射带动能力。

——从打造制造名城的要求出发，必须充分认识推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是宝鸡的历史使命。充分发挥宝鸡在装备制造业的发展基础和产业优势，加强与西安都市圈合作交流，共建关中平原先进制造业大走廊和国防科技工业产业带，形成空间相对集聚、功能适度错位、产业链相互配套的陕西产业高质量发展“主脊梁”。

——从坚定文化自信的要求出发，必须充分彰显宝鸡作为周秦文化发祥地、中华文明源头的影响力。加强历史文化遗产和自然遗产保护，传承“周风秦韵”的文化特色，塑造宝鸡文化标识；挖掘炎帝文化、周秦文化、张载关学等文化内涵，建设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基地；挖掘扶眉战役、两当兵变、长乐塬抗战工业遗址等体现的革命文化，传承红色基因，建设革命文化弘扬基地；依托宝鸡工业遗产以及冯家山水库展览馆、宝成铁路纪念馆等，不断继承和发扬自强不息的民族精神和改革创新的时代精神。

——从高品质生活的要求出发，必须充分认识人民群众对高品质人居环境的迫切需求，以均等、共享、高质的城乡公共服务

设施与基础设施和舒适优美的人居环境建设为核心，进一步优化城乡空间格局。按照“市级-县区级-镇街级-社区级”四级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加快民生领域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补齐公共服务设施短板，构建功能完善便捷的 15 分钟城乡社区生活圈。完善蓝绿开敞空间布局，进一步彰显城乡景观风貌特色，形成有竞争力、可持续的城市环境，以满足人民群众对高品质生活的向往和追求。

第二章 战略定位和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多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积极融入共建“一带一路”、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战略部署，建设关中平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深度参与西安都市圈分工协作，共建关中平原先进制造业大走廊，严守耕地保护红线和生态安全底线，合理安排生产、生态、生活、生态和文化空间，优化国土空间格局，奋进中国式现代化新征程，谱写宝鸡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第二节 战略定位

以“建设关中平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打造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为总体定位，着力打造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先进制造业名城、彰显华夏文明的历史文化名城、平安便利美丽幸福城市。

——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提升重大交通设施支撑能力，构建多向联通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打造综合保税区等高水平开放平台，提升对外开放动能，着力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和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基地、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深化与

西安、天水、平凉、陇南、汉中、固原等周边城市合作，实现联动一体发展。

——先进制造业名城。加快老工业城市转型步伐，全方位促进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构建以先进制造业为引领的现代产业体系，做强钛及新材料、汽车及零部件、高端装备、特色食品、现代能化五大支柱产业，做大航天航空、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新能源、机器人五大新兴产业，培育形成一批千亿级的先进制造业产业集群，建成全国重要的先进制造业名城。

——彰显华夏文明的历史文化名城。厚植自然山水本底、彰显地域文化特色，充分发挥宝鸡“姜炎文化、周秦文化、张载关学、工业遗产、红色文化”的文化特色和优势，划定历史文化遗产和自然文化遗产保护空间，加强文物保护与利用，构筑中华民族精神标识和自然标识，促进文旅融合发展，建设彰显华夏文明的历史文化名城。

——平安便利美丽幸福城市。持续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提升文化、卫生、医疗、教育、养老等基本公共服务的供给质量和服务水平，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现“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构建城市蓝绿开敞空间和休闲游憩空间网络，塑造高品质城乡人居环境，建设平安便利、诗意栖居的幸福家园。

第三节 规划目标

到 2035 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成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粮食安全基础更加稳固，秦岭等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全面形成“三屏两水两区、一核两带多点”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城镇空间和文化空间分布合理，国土空间保护治理效果显著，开发利用水平明显提升。

乡村空间美丽祥和。“一区、两带、多园”农业空间格局基本形成；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全面落实，耕地质量进一步提高；现代农业生产布局更加合理，粮食生产功能区和特色农产品区建设成效显著；乡村布局不断优化，乡村生产生活空间质量效益显著提升，建成基本具备现代生活条件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生态空间山清水秀。“三屏两水多点”的生态安全格局全面形成；生态保护红线及空间管控全面落实，自然保护地体系建立完善；秦岭、千山和关山等重要生态地域的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显著提升，生物多样性得到保护，全面筑牢生态安全屏障；渭河流域生态环境治理成效显著，形成通山达水的绿色生态廊道体系；渭北黄土台塬地区水土流失、历史遗留矿山治理、渭河流域水生态治理修复等问题得到改善。

城镇空间紧凑集约。“一核两带多点”的城镇发展格局基本形成，人口和产业等要素沿陇海铁路和国道 344 及各级节点进一步集聚；中心城区和县城的综合承载能力显著增强，公共服务供

给能力和品质得到极大提升，丰富多元、均衡便捷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逐步形成；科技创新和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空间得到充分保障，产业集聚能力明显增强，土地使用效率明显提高。

文化空间魅力彰显。“一城一核、多区多点”的历史文化保护格局基本形成；“周风秦韵”的历史文化得到传承活化；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全面建立，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历史文化遗产和自然遗产保护成效显著提升；山塬环峙的地域景观风貌进一步凸显，魅力西府特色空间全面形成。

基础设施智慧韧性。多式联运综合立体交通网络基本形成，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和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全面建成；新型基础设施与传统基础设施深度融合，现代水利设施、能源设施、数字信息网络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安全韧性能力得到提升，抵御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的应急能力显著提升。

自然资源保护利用高效有力。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保护与利用，完成省下达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目标任务，耕地质量得到有效提升；加强城镇低效用地开发以及农村存量建设用地盘活；林草资源合理利用，实现湿地全面保护；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保障供水能力，合理配置水资源；完成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治理，矿产资源规模化、集约化和综合利用水平不断提高，实现自然资源高水平保护高效率利用。

第三章 优化国土空间总体格局

第一节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以宝鸡市域自然地理格局和双评价结果为基础，综合人口分布、经济布局、土地资源利用开发、生态环境保护等因素，构建“三屏两水两区、一核两带多点”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三屏：秦岭、千山、关山三大生态屏障，强化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保护、水土流失治理与生态修复等生态功能。

两水：渭河和嘉陵江两大水系生态廊道，加强水源保护，防治水污染。

两区：渭北台塬旱作区和渭河川塬灌区。

一核：主城区、凤翔城区、蔡家坡片区组成的一体化市域发展核心，引领市域城镇化高质量发展。

两带：沿陇海铁路城镇发展带和沿国道 344 城镇发展带。

——沿陇海铁路城镇发展带：涉及金台区、渭滨区、陈仓区、蔡家坡、眉县和扶风县，发挥中心城区辐射带动作用，对接西安都市圈，引领渭河川道城镇群融合高效发展，是陇海铁路沿线先进制造业产业集聚区和城镇发展密集区。

——沿国道 344 城镇发展带：涉及陇县、千阳县、凤翔区、岐山县和扶风县等国道 344 沿线地区，引领渭北塬区城镇群协同集聚发展，是渭北台塬人口相对集聚、能源和建材产业布局相对集中的重要发展带。

多点：多个县域增长点，包括岐山县、眉县、扶风县、陇县、千阳县、麟游县、凤县、太白县 8 个县城及 14 个重点镇，以县城为载体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第二节 统筹划定三条控制线

坚持底线思维，统筹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在国土空间管控指标约束下，统筹优化农业、生态、城镇三类空间布局。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现状耕地应保尽保、应划尽划，优先确定耕地保护目标，全市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402.11 万亩。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将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优先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全市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348.05 万亩，占市域国土总面积的 12.81%。

生态保护红线。将整合优化后的自然保护地，生态功能极重要、生态极脆弱区域，以及具有潜在重要生态价值的区域划入生态保护红线。全市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6698 平方千米，占市域国土总面积的 36.97%。涉及秦岭山地水源涵养与生物多样性维护区、秦岭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区、渭河流域黄土台塬水土保持功能区和其他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区 4 种功能区的重要保护区域。

城镇开发边界。在优先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的基础上，避让大遗址保护区和地下文物埋藏区，将支撑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点地区、重要平台、重大项目优

先纳入城镇开发边界，合理确定城镇发展规模。全市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面积 46935.72 公顷，占市域国土总面积的 2.59%。

第三节 规划分区与用途管制

统筹布局农业、生态、城镇等功能空间，加强全域全要素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在市域层面划定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 6 类一级规划分区；在乡村发展区内，划定村庄建设区 1 个二级分区，完善从规划一级分区、规划二级分区到用地用海分类的分级传导。

生态保护区。将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划入生态保护区，主要分布在秦岭主脉、关山南部和千山南部地区。生态保护区参照生态保护红线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进行管控，自然保护地核心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禁止不符合分区主导功能定位的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区内采取“名录管理+约束指标”相结合的方式细化管理，并根据实际发展需要管控引导。

生态控制区。将生态保护红线外的重要生态功能区划入生态控制区，主要分布在秦岭北麓、关山北部和千山北部丘陵残塬地区。生态控制区内严格控制对生态功能产生影响的开发建设活动。线性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和独立性特殊建设项目等用地，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生态系统且符合空间准入、强度控制和风貌管控要求的前提下，可进行适度的开发利用和结构布局调整。

农田保护区。将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布局的区域划入农田保护区。农田保护区内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管护，原则上严禁开发建设活动，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控，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确保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进一步提升耕地质量、保障粮食安全。

城镇发展区。将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划入城镇发展区。依据城镇开发边界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对城镇建设用地的总体和单项指标严格管控，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分区外原则上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

乡村发展区。将永久基本农田以外，与农业生产与农村生活紧密联系的区域划入乡村发展区。乡村发展区内应重点保障农村生产生活配套及必要的民生保障设施建设，允许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及其配套设施建设。加强耕地保护，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确保耕地占补平衡。林地根据林地种类按照国家相关要求管控，兼顾生态功能和经济效益。

矿产能源发展区。将矿产资源开采利用的相关区域划入矿产能源发展区。该区按照国家矿产资源开发管理的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管控，合理调控能源资源开发利用总量，严格执行矿产开发准入条件，建设应优先利用现有低效建设用地、闲置地和废弃地，因生产建设挖损、塌陷、压占的土地应及时复垦，开展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矿区土地复垦，强化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发展矿业领域循环经济。

第四节 主体功能分区

落实陕西省主体功能分区和政策管控要求，划分国家级城市化地区、省级城市化地区、省级农产品主产区、国家级重点生态功能区和省级重点生态功能区，确定能源矿产资源富集区、特别振兴区和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等叠加功能区，实施差别化管控政策措施，促进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精准落地。

专栏 3-1 宝鸡市主体功能区名录

国家级城市化地区：渭滨区、金台区、陈仓区。

省级城市化地区：凤翔区、扶风县。

省级农产品主产区：岐山县、眉县。

国家级重点生态功能区：陇县、千阳县、凤县、太白县。

省级重点生态功能区：麟游县。

能源矿产资源富集区。该区属于叠加功能类型，是矿产资源富集区和重点开发区。该区资源开发利用应以不损害区域生态功能为前提，尽量少占或不占耕地和生态保护空间，同步做好生产建设项目矿区环境整治修复和监管。

特别振兴区。该区属于叠加功能类型，是发展活力不足、需要特别政策支持和帮扶的区域，涉及麟游县、陇县、凤县 3 个县。麟游县和陇县要持续推进采煤沉陷区、大型矿坑、矿区水资源、矸石山污染等综合治理，加强矿区周边生态修复治理；凤县等金属与非金属矿区，要推进矿区地质灾害治理、裸露山体复绿和尾矿库污染防治，促进矿山地质环境恢复。

历史文化资源富集区。该区是叠加功能类型，是保护与传承历史文化、推动文化产品价值实现、提升空间品质和弘扬中华文明的重点区域，主要分布在凤翔区、岐山县、扶风县。该区以保护自然和文化遗产的完整性、原真性为核心，加强遗产的生成环境与意境空间保护，合理利用自然和文化遗产，充分发挥自然和文化遗产的综合效用。历史文化资源的保护利用应与所在主体功能区管控要求相协调。

第四章 打造美丽祥和的乡村空间

第一节 优化农业生产格局

全力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推动绿色低碳特色现代农业发展，按照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的发展要求，构建“一区、两带、多园”农业生产格局。

一区：中部粮食主产区，主要分布在渭河川道和渭河北塬，以粮食生产和现代设施农业为主，保障全市粮食安全生产，支撑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

两带：北部特色果畜农业带、南部生态农业带。

多园：多个国家级和省级农业产业园区。推动农业与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打造全国优势农产品加工中心，提升现代农业发展水平。

第二节 严格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稳定耕地数量。落实上级下达耕地保护任务，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压紧压实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耕地保护的主体责任，全面强化“田长制”体系建设，划定耕地后备资源开发和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域，强化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管理，建立健全补充耕地储备库，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严格管控一般耕地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以及农业设施

建设用地，有序恢复耕地保护责任缺口，补优补足补实耕地，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守牢粮食根基和重要农产品稳产保供底线。确保到 2035 年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 402.11 万亩。

提升耕地质量。持续开展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推进农化肥零增长行动；结合相关项目实施，推广应用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深耕深翻整地、种植绿肥等耕地土壤培肥改良技术，稳步提升耕地质量水平。开展耕地环境质量监测，健全动态管理长效机制，增强农业高质量、持续发展能力，保障耕地土壤环境质量安全。

保护耕地生态。维持耕地生态平衡，增强农田生态系统的抗逆性和缓冲性，以保证耕地的可持续利用，重点维护和恢复以耕地为主体的农田生态系统的健康，提升系统生态功能和景观功能。科学施肥，推广商品有机肥增施，加大配方肥料推广，提高土壤有机质含量，防治土壤板结退化。建立健全秸秆、农膜、农药包装废弃物、畜禽粪污等农业废弃物收集利用处理体系，防止耕地污染。加强低洼淤涝区综合治理，防治水土流失。

优化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布局。依据优进劣出、增减平衡的原则，优化耕地布局，促进优质耕地集中连片。渭北台塬区域重点推进农村土地综合整治、废弃地治理工程，引导在千阳县域中部的塬区、陇县县域东北部黄土梁塬沟壑区新增耕地；渭河川道区域以耕地质量提升为主，着力提升地力产能；南部秦岭山区处理好耕地保护和生态保护的关系，巩固退耕还林成果，鼓励发展

生态有机农业，逐步调整不符合自然地理条件的土地利用方式，引导在陡坡山地上种植苗木、林木、草坪，将平原区种植的苗木、园地逐步恢复为耕地。按照“总体稳定、应保尽保”的原则，将可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优先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严格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稳定渭北台塬、渭河川道区域等优质耕地和集中连片的永久基本农田。按程序对零星分布、碎片化的永久基本农田进行优化调整，促进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和规模经营，确保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高。

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以川塬地区、大中型灌区和渭北台源为重点，坚持以水定田，统筹实施田块整治工程、水源灌溉工程、高效节水灌溉工程、耕地地力提升工程和田间道路工程，提高灌溉覆盖率、农业用水效率、土壤有机质含量和农机通达率，逐步把具备条件的永久基本农田，建成集中连片、配套完善、高产稳产的高标准农田。

严格耕地用途管控。对耕地实行特殊保护和用途管制，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一般耕地主要用于粮食、油、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

第三节 优化特色农业生产布局

一、建设中部粮食主产区

提升粮食综合生产和供给保障能力。以小麦、玉米和名优杂粮等大宗粮食作物为主导，优化粮食生产区域布局和品种结构，

建设中部粮食主产区，统筹推进粮食生产良田化、良种化、良机化和服务全程社会化，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全面提高扶风、凤翔、岐山、陈仓四个粮食主产县（区）的综合生产能力，建设扶风县水地小麦良种繁育基地、千阳县旱地小麦良种繁育基地。

二、发展特色农业产业带

北部特色果畜农业带。以麟游县、千阳县北部、陇县及陈仓北部为主，重点发展陇县千阳奶山羊、千阳麟游矮砧苹果特色果畜产业，打造陇县和千阳县奶山羊产业基地、渭北塬区优质苹果产业基地，辐射带动周边区县，突出良种畜禽和优质畜产品生产，打造北山优质果品和高端畜牧业生产集聚基地。

南部生态农业带。突出秦岭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特色产业，建设区域特色农产品基地。以太白县为主，重点发展山林土特产、高山冷凉蔬菜产业，打造高山蔬菜基地；以凤县为主，重点发展大红袍花椒产业；以眉县为主，重点发展猕猴桃产业，打造秦岭北麓优质猕猴桃产业基地。

三、创建多类型农业产业园区

推进现代农业科技园和农业产业园的建设，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重点发展绿色果业、设施蔬菜、畜牧业及中药材等产业。以凤翔区、千阳县、陇县、眉县为重点，发展绿色果业种植产业，以陈仓区、麟游县、太白县为重点，发展设施蔬菜、高山冷凉蔬菜、果畜融合产业；以千阳县、陇县为重点，建设奶山羊良种供应繁育基地；以凤县为重点，发展大红袍花椒产业。

第四节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分类引导乡村发展建设。根据村庄区位条件、产业基础、文化特色和资源禀赋情况，将全市行政村划分为城郊融合类、集聚提升类、特色保护类、搬迁撤并类四种类型，针对不同类型村庄发展需求提出引导要求，对于暂时看不准的村庄暂不分类。

提升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水平。推进城镇供水管网向农村延伸，提高供水安全 and 能力。完善农村高压电网布局，加强中低压配电网供给能力建设。因地制宜开发利用水能、太阳能、浅层地热能等新型能源。完善农村公路网络，加强农村防洪防汛、抗震防灾等设施建设。完善农村教育、医疗、文化、体育、养老、殡葬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合理布置方便村民使用、符合村民生产生活习惯、体现地域乡土风貌特色的村庄公共服务中心。

塑造乡村特色景观风貌。加强村庄风貌引导，突出保护乡村山体田园、河湖湿地、原生植被、古树名木等要素，因地制宜开展荒山荒地荒滩绿化。统筹推进农房微改造，引导新建和修缮农房在建筑样式、风格、色调等与村居整体环境协调，体现西府文化特色和风土人情。

第五章 维育山清水秀的生态空间

第一节 构建生态安全格局

依托自然山水形态，以渭河、嘉陵江水系为骨架，加强秦岭生物多样性保护和水源涵养，强化千山生态修复，增强关山生态功能，构建“三屏两水多点”的生态安全格局。

三屏：秦岭生态屏障、千山生态屏障、关山生态屏障。

两水：渭河水系生态廊道、嘉陵江水系生态廊道。

多点：以秦岭国家公园、大熊猫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第二节 严守生态保护红线

严格管控生态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内的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内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外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且符合管控要求的有限人为活动。对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内的居民点和现状开发建设活动，建立限期退出机制和生态补偿机制，合理引导生态保护红线内的人口和建设活动有序转移。

严守自然保护地。将生态功能重要、生态系统脆弱、自然生态保护空缺的区域划为重要的自然生态空间，纳入自然保护地体

系。建立以大熊猫国家公园、秦岭国家公园为主体、各处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体系。

第三节 保护特色生态空间

一、筑牢秦岭、关山、千山生态屏障

改善秦岭山地水源涵养功能，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严格按照秦岭范围核心保护区、重点保护区和一般保护区，实行全域保护和分区管控。以水源涵养林、水土保持林、护岸林为重点，加快中幼林抚育、低效林改造、混交林培育和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优化林分结构，提高林分质量，最大限度地提高水源区植被覆盖度和林地固土保水能力。实施野生动植物资源普查、专项调查，加强秦岭珍稀野生动植物和古树名木群落保护。加强对珍稀野生动物及其栖息地和珍稀濒危植物的保护，加快推进大熊猫国家公园勘界定标工作。

强化千山水土保持功能。保护千山原生植被，加大防护林建设力度，增加千山森林覆盖率，保护千河、韦水河、漆水河等河流源头水源涵养能力。开展千阳县水沟镇和草碧镇国家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开展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增强凤翔区、扶风县等区域山体坡面沟渠蓄水固土能力；在岐山、麟游等县持续推进坡改梯和淤地坝建设，遏制水土流失；采取宜林则林、宜草则草等措施，重点治理永陇矿区长期开采引起的植被破坏、水土流失，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加强关山水源涵养能力。实施防护林体系建设、天然林保护、造林补贴试点等生态建设重点工程，对关山森林植被裸露区及生态脆弱区实施精准造林，增加林草植被覆盖，逐步建立连续完整、结构稳定、功能完备的森林生态系统。开展千河流域及其小流域综合治理，坡耕地综合治理，实施水土保持工程。以千河流域千河湿地为重点，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改善湿地水源净化功能。以关山高山草甸为重点，保护恢复林草地，稳步提升高山草甸生态环境。

二、维育河流生态廊道

建设渭河水系绿色生态廊道。保障渭河干流及千河、清姜河、石头河等支流河道生态水量，完善防洪工程体系建设，加强滩面及支流入渭口治理，建设通关河水库、银洞峡水库等生态补水工程。打造具有生态涵养、通风廊道、景观游憩等复合功能的绿色生态廊道。

强化嘉陵江水系生态保护。实施天然林保护，提高林草植被质量。加强对嘉陵江干流及其支流生态系统的综合治理，上游增加支流生态流量、下游防治水污染。

三、保护黄土台塬生态安全

推进渭北黄土台塬生态保护。落实北塬裸露坡面植被恢复、退化防护林修复和低效经济防护林提升改造，改善生态景观和生态功能；实施渭北丘陵沟壑区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和坡耕地整治，遏制水土流失；加强地下水采空区塌陷问题治理。

加强南部黄土残塬生态功能。加强对石头河、清姜河等流域退化湿地生态系统的综合治理，减少下游河道淤积，营造生态林网和绿化林带，改善河流下游水质。提高因滑坡、泥石流等原因造成的裸露塬面区域的森林覆盖率，加强水土保持。

第六章 构建紧凑集约的城镇空间

第一节 完善城镇体系结构

一、优化城镇空间格局

构建分工协作、功能完善的“一核两带多点”的城镇空间格局。

一核：由主城区、凤翔城区、蔡家坡片区组成的市域发展核心，促进人口和产业集聚，引领全市城镇化高质量发展。

两带：沿陇海铁路城镇发展带和沿国道 344 城镇发展带。沿渭滨区、金台区、陈仓区、眉县等县区东西拓展，引领渭河川道城镇群融合高效发展，沿扶风县、岐山县、凤翔区、千阳县、陇县等县区南北联动，引领渭北塬区城镇群协同集聚发展，向东对接西安都市圈，向西向北深化与天水、平凉、陇南、固原等周边城市合作，促进跨省际区域协作。

多点：岐山县、眉县、扶风县、陇县、千阳县、麟游县、凤县、太白县等 8 个县城及 14 个重点镇，是辐射带动周边区域发展的增长极和城镇化发展的重要支点。

二、打造区域发展核心

金台、渭滨、陈仓三区重点布局科技创新、商务金融、现代商贸、文化交往、先进制造等功能，以产业高端化与功能现代化支撑更高能级的综合服务中心建设，增强经济和人口承载能力。

凤翔城区、蔡家坡片区以产业发展、文化旅游等为主导，完善重要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建设，预留市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空间。

三、培育市域增长极

培育岐山县、扶风县、眉县、陇县、千阳县、麟游县、凤县、太白县等 8 个县城和 14 个重点镇。

岐山县：以汽车及零部件、特色食品加工及文化旅游为特色的宝鸡东翼枢纽型综合服务极核、宝鸡城市副中心，中西部汽车产业及先进制造业基地。

眉县：以装备制造、特色食品、先进结构材料等为主导的西宝协同发展的先行区和制造业转型升级先行区。

扶风县：以食品加工、生物医药、新材料、汽车零部件、家居建材等为特色的宝鸡东部重要增长极和优势产业集聚区。

麟游县：以现代能源化工和特色种植养殖产业、有机食品产业为主导，建设“麟彬旬长煤带”城市群循环经济样板县。

陇县：以羊乳和文化旅游产业为主导的奶山羊全产业链示范区和原生态山水旅游度假目的地。

千阳县：以矮砧苹果和奶畜产业为特色的乡村振兴示范县。

凤县：以生态康养旅游、特色种植养殖产业、绿色矿业为主导的秦岭生态康养旅游目的地和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

太白县：以高山冷凉蔬果和文化旅游产业为主导的亚高原山地运动和森林康养旅游目的地。

重点镇：完善教育医疗、文化体育和社会福利等设施布局，聚焦特色产业发展培育、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公共服务设施提档升级、城镇风貌综合提升等方面，提升城镇承载能力和示范带动能力。

一般镇：加强配套设施建设，主要满足周围乡村地区居民的公共服务和就业需求。

四、引导城镇人口适度集聚

引导人口向中心城区、县城、重点城镇等城市化地区集聚，形成“市域主中心—市域副中心—县域中心—重点镇—一般镇”五级城镇体系结构。

第二节 优化产业空间布局

一、优化产业空间格局

进一步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推动功能再造、形态重塑和产业重构，形成“一区两带多园”的产业空间格局，引导产业集聚化规模化发展，支撑构建具有宝鸡特质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一区：渭河川道（中部）先进制造和商贸物流集聚区。发挥国家级开发区的引领作用，提升省级经开区的支撑作用，积极融入关中先进制造业走廊，打造全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排头兵和国家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重点发展钛及新材料、汽车及零部件、高端装备、特色食品、现代能化五大支柱产业，积极发展航天航空、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新能源、机器人五大新兴产业，提高

生产性服务业水平，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性升级，构建高效优质、结构合理、发展动能强劲的商贸物流集聚区。

两带：北部建材能化产业带、南部生态旅游产业带。

——北部建材能化产业带。主要分布在北部千山丘陵地区，包括陇县、千阳县、凤翔区、麟游县，依托凤翔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陇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千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等产业平台，形成以绿色能源化工、新型建材为重点的特色产业带。

——南部生态旅游产业带。主要分布在南部秦岭地区，包括太白县、凤县和眉县南部，巩固提升秦岭生态服务功能，统筹发展林下经济、优质杂粮、特色果品、蔬菜生产、旅游休闲等生态产业，促进生态和文旅深度融合，打造秦岭地区最佳生态文化旅游目的地。

多园：市域重要开发区及产业园区体系，以宝鸡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为引领推动产业平台提质增效，引导产业合理布局 and 集聚发展，支撑全市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强化产业平台支撑

打造宝鸡高新区为西部创新驱动引领区，推动蔡家坡经开区争创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打造蟠龙高新区为“科教新城、产业新城、生态新城”，整合县域工业集中区创建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强化以国家级园区为引擎，省级园区为主要载体，县域工

业集中区为补充的现代产业园区平台支撑，提升产业集聚和集群效应。

三、保障产业发展空间

保障产业用地规模。促进先进制造业集群发展，以国家级和省级高新区、经开区为重点产业发展平台，实施土地差别化配置，保障优势产业拓展空间和新兴产业项目用地。

强化产业空间复合利用。统筹安排混合产业用地的规模和布局，促进土地用途混合利用和建筑复合使用。鼓励同一地块内工业、仓储、研发、办公、商服等用途互利的功能混合布置。

提升工业用地利用效率。深化落实产业项目“标准地”制度，因地制宜设定控制指标，完善工业项目准入要求。通过产业更新、增容技改、政府收储等多种模式，盘活存量低效闲置的工业用地。

合理布局创新空间。发挥产业基础优势，统筹创新资源布局。以创新创业平台合作共建、居住和公共服务协调布局为重点，保障港务区、综合保税区、临空经济区等平台建设空间。围绕特色产业发展，加快推进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支持高新区建设国家创新型科技园区和国家级科技研发和孵化中心，鼓励各县区按照“名园”、“名区”建设目标打造特色科技园区。

第三节 构建均衡优质的生活空间

一、构建城乡社区生活圈

城镇社区生活圈。按照 15 分钟步行可达的范围，侧重功能复合，配置居民基本生活所需的各项功能和设施。按照 5-10 分钟到达幼儿园、老年服务站等社区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为原则，优先保障老年人和儿童的基本生活需求。到 2035 年，全市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覆盖率达到 100%。

乡村社区生活圈。镇级生活圈依托镇政府所在地，统筹布局满足乡村居民日常生活、生产需求的各类服务设施，形成乡村社区生活圈的服务核心，注重与县区级公共服务设施衔接。村组级生活圈以行政村为单位，结合乡村居民日常出行规律综合划定，注重相邻村庄之间服务要素的错位配置和共享使用。到 2035 年，全市镇级社区生活圈、村组级社区生活圈覆盖率达到 100%。

二、完善公共服务设施网络

构建“**市级-县区级-镇街级-社区级**”四级公共服务设施网络。结合中心城区发展方向和功能结构布置市级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医疗、教育、文化设施能级，为宝鸡市域及毗邻区域提供服务；结合各县区发展中心布局县区级公共服务设施；结合 15 分钟、5-10 分钟社区生活圈布局社区级公共服务设施，提供基础保障型公共服务。城市社区以及人口规模较大的建制镇，结合生活圈推动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逐步补齐社区服务短板，每百户居民拥有社区综合服务设施面积平均不少于 30 平方米。

教育设施规划。重点推进中小学教育设施均等化配置，促进高中多样化特色发展，结合本地产业优势推进职业教育发展，支持高等教育设施扩容升级。

医疗卫生设施规划。预留重大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保障空间，加强市公共卫生医院及市疾控中心用地保障，重点推进市级和区县级医疗设施均衡布局。完善社区级医疗设施配置，支持各社区新建或利用闲置公共服务设施改扩建婴幼儿照护和老年人医疗服务设施。

体育设施规划。丰富特色体育公园、健身步道等健身设施类型，重点完善县区级和社区生活圈体育健身设施配置，优化配置特色体育健身空间。积极推进各类社区健身场所和设施建设，提高基层体育健身设施覆盖率。充分利用废旧厂房，适时改造现有公园、广场等公共场所，建设一批笼式足球、多功能健身场地等新型全民健身设施。

文化设施规划。推动市区两级大中型文化场馆建设，各县（区）中心城区以及文化旅游重点镇应结合各地文物资源禀赋特点，适当增加具有宝鸡特色的文化设施和场所建设，提升文化设施服务品质。推动公共文化设施向基层农村、城镇社区延伸，弥补社区文化设施短板。

社会保障设施规划。推进养（敬）老院、镇（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机构、农村互助幸福院等多类型养老设施建设和布局，重点强化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置。新建住

住宅小区应将养老服务设施纳入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清单，鼓励老旧小区结合现有公共设施和闲置用地，改扩建配置养老服务设施。加快推进公办养老服务机构建设、探索民营养老服务设施用地供给保障机制。

殡葬设施规划。优化殡葬服务资源布局，保障殡葬服务设施用地空间。按照全省“一县（区）一馆两墓（一处经营性公墓、一处公益性公墓）”的规划要求，加快补齐县级殡仪馆和城市公益性公墓设施短板，扩大节地生态公益性安葬设施服务供给，保障群众“逝有所安”的基本需求。

第四节 强化城镇空间管控

城镇开发边界内管控。在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建设，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制方式，合理安排城镇空间开发建设类型、规模、强度和时序。城镇开发边界调整应按国土空间规划修改程序进行并符合国家、省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

城镇开发边界外管控。在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建设，按照规划分区和用地分类实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空间管控方式。严格城镇开发边界外的空间准入，原则上除特殊用地外，只能用于农业生产、乡村振兴、生态保护和交通等基础设施建设，不得进行城镇集中建设，不得设立各类开发区。

第七章 保护周风秦韵的文化空间

第一节 构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

以“华夏文明之根、周秦王朝之始、制度礼仪之源”为总体文化定位，构建“一城一核，多区多点”的历史文化保护格局。

一城：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创建宝鸡国家历史文化名城。

一核：周秦文化核心集聚区。依托秦雍城遗址、周原遗址等历史文化资源，在扶风、岐山和风翔一带，建设周秦文化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

多区：特色文化保护展示区。包括麟游隋唐文化保护展示区、眉县关学文化保护展示区、太白和风县红色文化保护展示区、千阳和陇县丝路文化保护展示区、陈仓西山史前文化保护展示区。

多点：历史文化保护展示点。包括隋仁寿宫-唐九成宫遗址、法门寺遗址、张载墓、张载祠、“两当兵变”策源地遗址、扶眉战役遗址、安戎关、固关、关桃园遗址等多层次多类型的历史文化保护展示点。

第二节 保护利用历史文化遗产和自然文化资源

一、保护历史文化名城、街区及传统村落

加强凤翔省级历史文化名城保护。重点保护凤翔历史城区的山水形胜关系、秦雍城遗址保护区、传统街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东湖园林风貌区以及非物质文化遗产等要素。全面保护历史

街区内各类传统街巷、历史环境、非物质文化遗产等要素。加强风貌管控引导。

做好中国传统村落、陕西省历史文化名村、陕西省传统村落的保护。重点保护整体格局、历史风貌和空间尺度的连续性与完整性，深入挖掘传统村落的文化特色与价值。逐步疏解与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不相适应的工业、仓储物流等功能，防止开发性破坏。

二、保护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革命文物

落实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保护要求，严格控制建设活动。保护不可移动文物本体及其周边环境，大力实施原址保护，加强预防性保护、日常保养和保护修缮。严禁擅自拆除和破坏历史建筑，保护历史建筑中体现其核心价值的外观、结构、构件等，及时加固修缮，消除安全隐患。实施革命旧址维修保护行动计划和馆藏革命文物保护修复计划，鼓励各县区及时把具有重要价值的革命旧址核定公布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革命文物不得擅自迁移、拆除。

三、保护工业农业文化遗产、文化线路

保护国家工业遗产和国家重要农业文化遗产。活化展示利用褒斜道、陈仓道、陇关道等历史文化线路，保护历史自然环境和遗产本体。

四、保护利用非物质文化遗产

保护和弘扬凤翔木版年画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和姜马察回音乐等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保护和恢复传统地名以及街

巷历史名称，鼓励地方社区、团体和个人保护和宣传独特的无形文化遗产。挖掘六营泥塑、西秦刺绣、陈仓社火、西凤酒酿造技艺、木版年画等特色项目，建设西府文化特色村镇。谋划布局宝鸡市非物质文化遗产馆和传承体验设施中心。壮大陇州社火文化艺术节、太白山登山节、西秦刺绣文化旅游香包节等节庆品牌。

五、保护古树名木

对市域内古树实行分级保护。树龄在一千年以上的古树，实施特级保护；树龄在五百年以上不足一千年的古树，实施一级保护；树龄在三百年以上不足五百年的古树，实施二级保护；树龄在一百年以上不足三百年的古树，实施三级保护。

六、保护利用自然文化资源

保护宝鸡天台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以及磻溪钓鱼台、凤翔东湖、千湖、关山草原、周公庙、三国遗址五丈原等省级风景名胜区。积极保护并利用太白山、西镇吴山等自然文化名片。推进秦岭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协调处理自然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的关系。

第三节 强化历史文化资源管控

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统筹划定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地下文物埋藏区等在内的历史文化保护线，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严格保护。在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的建设活动必须符合文物保护相关

要求，并依法履行批准手续。经文物主管部门核定可能存在历史文化遗存的土地，要实行“先考古、后出让”制度。

第八章 统筹自然资源保护利用

第一节 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严格控制建设用地。合理布局建设用地，优化城镇用地结构，推进土地成片开发，优先保障全市交通、能源、水利等重大基础设施、民生工程以及优势主导产业和新兴产业发展用地。

积极盘活存量用地。严格落实“增存挂钩”机制，持续推动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

挖掘农村建设用地潜力。通过对农村居民点布局调整、空心村治理、集体建设用地流转、废弃建设用地复垦等多种措施，推动建设用地在城乡之间和农村内部合理流动，促进农村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

提高建设用地利用水平。强化用地定额标准管控和节约集约评价，强化重大建设项目节约集约用地的刚性约束。推进地上地下空间立体综合开发和复合利用。探索推进“标准地”制度改革。

第二节 林草及湿地资源保护利用

保护利用林地资源。实施林地分级保护管理，实行占用林地总量控制，定额管理。重点推进秦岭、关山和千山区域天然林和生态公益林保护；持续推进造林绿化。引导国有林场利用林区保护空间、农民利用承包的林地，发展林下经济。

保护利用草地资源。设立高山草甸科普研究基地，开展草甸动态监测。采取人工种草、围封禁牧、补播改良等措施，整治修复退化草原和草原植被，提高草地植被覆盖度。

保护利用湿地资源。实施湿地面积总量管控，确保湿地面积不减少，生态质量、生态服务功能不降低。改善湿地生态功能，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加强秦岭区域、渭河流域及其支流重点湿地保护修复，保护本地特有物种，发挥湿地净化功能。

第三节 水资源保护利用

严格控制用水总量。按照“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要求，强化水资源承载力刚性约束，实行用水总量和用水强度双控制。优化调整用水结构，到 2035 年，全市用水总量不超过上级下达指标。

合理配置水资源。优先利用地表水，限制开采地下水，鼓励使用再生水、雨水、矿井疏干水等非常规水源。渭河川道和渭北台塬区重点抓好骨干水库建设、挖潜和增效，实施冯家山水库渭北塬区供水工程、石头河水库供水优化配置等引调水工程，提高水资源调配能力。

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实施高效节水灌溉、推广畜牧渔业节水。加强能源、化工、建材等高耗水产业节水，渭北台塬区应提高高耗水行业新建项目产业准入标准。加快城镇供水管网改造和

节水设施配套，鼓励将再生水优先用于工业、景观、市政杂用等，逐步构建城镇良性水循环系统，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

加强水资源保护。统筹设置区域入河排污口，促进陆域有序控源减排。持续推进工业污染防治，严格产业准入。强化农业农村面源污染防治，配套污水垃圾收集处理设施，提升农村生活污染治理水平。控制地下水开采规模，加强渭北旱塬区地下水超采区治理与管控。加强水源涵养重要区的保护，优化水生态环境。

第四节 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优化矿产资源保护与开发利用布局。依托黄陇煤炭基地、永陇矿区建设，推动煤炭和煤层气开发，加强能源资源一体化开发利用。加强石灰岩等非金属矿开发利用，坚持优质优用和综合利用。规范地热、矿泉水的勘查与开发，发挥清洁用能作用，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在全面贯彻秦岭地区生态环境保护有关政策的基础上，推进矿业绿色循环发展。

强化矿产资源勘查开发空间管控。严格执行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区域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秦岭生态保护要求，依法依规进行矿产资源开采。禁止在秦岭核心保护区、重点保护区勘探、开发矿产资源。禁止在秦岭主梁以北的秦岭范围内开山采石，禁止在秦岭封山育林、禁牧区域内采石、采砂、取土。除地热、矿泉水等勘察开采不造成永久基本农田损毁、塌

陷破坏的情形外，非战略性矿产新设矿业权应避让永久基本农田。
除地热、矿泉水开采外，城镇开发边界内不得新设矿业权。

第九章 实施生态修复与综合整治

第一节 统筹推进生态系统修复治理

水土流失治理。重点对渭河-千河流域、嘉陵江流域、汉江流域太白段和凤县段、渭北低山丘陵区、渭北台塬区和渭河川道区、秦岭山区实施水土流失治理。以建设水土保持示范县、国家级水土保持示范园、省级水土保持示范园和渭河北岸水土保持示范带工程为引领，因地制宜实施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小流域综合治理、淤地坝和旱作梯田建设等水土保持工程，稳步提升水土保持率。开展以小流域为主的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重点推进固沟保塬、坡改堤和淤地坝建设，实施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森林生态修复。重点对秦岭北麓和关山-千山山区开展森林生态修复。在涉及秦岭保护重点区和核心区的区域，落实国家林业重点工程，科学开展国土绿化，对工程建设扰动和水土流失造成的林地受损及时干预和修复。

湿地生态修复。重点对省级重要湿地和拟认定的市级重要湿地开展生态修复。加快凤翔区雍城湖、嘉陵江凤县段和扶风县七星河湿地公园建设，建立湿地保护和合理利用示范区；关注渭河、嘉陵江流域和陇县西部未纳入自然保护地和生态保护红线的河道交汇滩地和原生湿地，增强水体净化功能，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

水环境和水生态修复。重点关注渭河流域市区段和眉县段、千河流域、嘉陵江流域凤县段和漆水河流域。开展渭河和嘉陵江

流域干支流的水生态治理修复和清洁小流域建设，通过水源涵养林建设、河道清障、岸坡整治、源头管控等措施，增加河流生态流量、治理支流水污染。在重点水源涵养区和饮用水保护区上游，开展天然林、护坡林、水源涵养林封育保护和建设，提升区域水源涵养功能。

矿山生态修复。对凤县和太白县的秦岭北麓矿山开展边坡治理、植被恢复、尾矿库治理等工程；对渭北台塬区的废弃露天矿山开展陡立采掘面生态恢复、植被恢复、场地平整、复垦复绿等工程；对正在开采的永陇矿区等重点矿山推进绿色矿山建设，开展露采场地固坡、平整覆土、植树种草绿化等工程，将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城市生态系统修复。加强对胜利塬、蟠龙塬等重要塬体规划管控和水土流失治理，增强塬体生态稳定性。落实“河长制”，加强对渭河及其南部支流清姜河、清水河、磻溪河等河道的管控和综合治理。

第二节 实施国土综合整治

一、农用地整理

持续推进农用地整理。重点整治凤翔区、岐山县、扶风县、眉县、陇县等县（区）的耕地、低效林草地和园地，以耕地保护为重点，减少耕地碎片化，增加耕地数量，提高耕地质量，优化耕地布局，有序开展坡改梯建设、低效园地提质改造、农业基础

设施建设、灾毁耕地复垦等工程，适应发展现代农业和适度规模经营的需要。

加强宜耕后备资源开发。在保护和改善区域生态环境的前提下，有序开发其他草地和未利用地，适度开展宜耕后备资源开发项目。

二、建设用地整理

有序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整理。重点整治渭北低山丘陵区 and 渭北台塬区分布散乱、废弃、闲置的农村宅基地，优化农村建设用地结构布局，促进农村闲置土地盘活利用，整治后的建设用地在保障农民安置、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公益事业等用地的前提下，重点用于乡村产业发展，节余指标可用于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指标使用。

大力推动低效废弃工矿用地盘活。重点整治各区县中心城区和开发区内零星、低效、废弃和不符合功能定位的工业用地，实施更新和整理复垦，引导其向开发区和工业集中区集中，优化产业布局调整，提高用地效率。

深入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重点整治中心城区及各县城城镇低效建设用地，积极推进老城区、城中村、老旧小区、老旧街区和老旧厂区的更新改造，重点完善配套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改善居住环境。

第十章 构筑绿色安全的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第一节 构筑现代综合交通网络

以交通物流“双枢纽”为核心，建设内通外联、高效便捷、智慧安全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实现都市区核心区 30 分钟通勤，关中平原城市群主要城市 1 小时通达，周边省会城市 2 小时通达，全国主要城市 3 小时通达的“3123 出行交通圈”。到 2035 年，建成“承东启西、贯通南北”的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

一、构建综合交通运输网络

建设“十字加多向放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

——**铁路**。强化与国家干线铁路网互联互通，积极推动建设宝中复线、宝汉高铁、宝鸡至庆阳高铁，打通南北通道，适时开展陇海铁路、宝成铁路提升改造；积极推动城际铁路建设，强化西宝联动；完善大型工矿铁路专用线，提升货物运输能力。

——**高速公路**。持续完善市域高速公路网布局，加快建设市域高速公路环线，逐步推进放射线、连接线建设。加快眉县至太白、麟游至法门寺、眉县经岐山至凤翔、郿邑经周至至眉县高速建设，规划建设宝鸡北过境高速、钓渭至磻溪高速、乾县经岐山至陈仓、麟游至灵台等高速公路，到 2035 年，总体形成“三环九射”的高速公路网络布局。

——国省道干线公路。推进国省道干线公路改造升级，增强宝鸡机场、高铁站等重要节点对外联系便捷性，提升国省道干线公路服务能力。到 2035 年，形成“九纵七横一环多联”的干线公路网络布局。进一步改善农村公路出行环境，完善农村公路网络，强化农村公路与干线公路、城市道路以及其他运输方式的衔接。

二、强化交通和物流“双枢纽”地位

预留客货运和航空重要场站建设空间，加快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促进客货运站场与航空、铁路、公路等运输方式的有效衔接，提高客货运枢纽一体化水平和集散效率。

保障临空经济区建设空间。加快推进宝鸡机场和通用机场建设。强化机场周边用地管控，预留临空经济区建设空间，做好机场净空环境保护与管控，划设机场净空保护区域，机场净空保护区范围内的建设项目应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征求并取得民航部门净空审核意见。

保障铁路客货运站场建设空间。铁路客运系统规划形成“三主四辅”客运枢纽格局，“三主”指宝鸡南站、宝鸡站、机场站，“四辅”指卧龙寺站、凤翔站、法门寺站、岐山站。货运系统规划形成“两主三辅”货运枢纽格局，“两主”指阳平铁路物流基地、磻溪镇枢纽编组站及物流基地，“三辅”指蔡家坡站、任家湾站、常兴站。

保障公路客货运站场建设空间。依托航空、铁路、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公路等重要交通通道，做好与航空、铁路、公路交通枢纽的衔接换乘，规划构建门户级、区域级和市级三级客运枢纽体系。有效联结周边具备干线运输、区域分拨、多式联运及仓储服务功能的物流设施，持续完善物流服务要素高度聚集、物流运作辐射网络强大、优势互补的物流骨干节点，规划构建全国性、区域性和集散性三级货运枢纽体系（物流园）。

第二节 推动重大水利工程建设

保障城乡供水安全。加快推动城乡供水工程建设，打造绿色智慧节水型供水系统。加快水源和调水工程建设，促进水资源空间均衡配置。重点建设普化水库、冯坊河水库、通关河水库等水库工程，实施灌区水源续建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建设一批骨干水资源配置工程、县区引水工程、规模化农村供水工程和规范化小型供水工程，涵养地下水源，更新改造老旧供水管网，建设县城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切实保障供水安全。

完善城镇供水设施网络。构建城镇供水保障体系，建立以地表水、石头河水库、冯家山水库为主体，以地下水源为备用，以再生水和雨水等非常规水源为补充的水源系统。加强城镇供水水源和输配水管网建设，提升水利设施网络化水平，加快形成联网供水系统。

完善污水处理设施，推进污水、雨水资源化利用。加快推进污水处理设施新建、扩建、提标改造及污水管网建设，有序推进雨污分流改造，加强污泥资源化利用。加快再生水利用设施建设，实现再生水规模化、常态化利用。推进海绵城市及初期雨水污染治理建设，构建城市雨水收集、调蓄、净化、回用和排放系统，推动雨水资源化利用。

第三节 保障重要能源安全

传统能源：形成以煤炭、煤电一体化开发为基础，甲醇及甲醇下游等煤化工产业链为延伸的能源产业体系。

积极发展新能源：持续推进太阳能利用规模化，发展集中式复合光伏电站，做好分布式光伏建设；因地制宜发展集中式和分散式风电；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以及生物质基质化、材料化等综合利用；推进多种技术途径制氢发展，规划布局加氢设施建设，打造推广各类氢能应用场景。

加强城镇热源建设，提高集中供热普及率。调整优化供热能源结构，积极发展热电联产集中供热、天然气、地热以及生物质等清洁能源集中供热，提高城镇集中供热普及率。鼓励各县区及镇区因地制宜灵活发展天然气、电能、地热能等可再生能源等分散的清洁供热方式。

重大能源通道、设施建设。打造安全可靠、绿色高效的智能电网。优化完善输气管网及中心城区供气环网，推进门站、储配

站、调压站、调度中心等燃气配套设施工程建设。完善县城及重点镇天然气管网及场站建设，提高城镇燃气普及率。

第四节 强化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共享共建智能网络基础设施。加快建设高质量数字信息基础设施，深入推进基础信息网速扩容，大力推进 5G 网络和千兆光网建设，积极推广“5G+”在重点行业应用，高水平建设“数字宝鸡”。

促进融合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以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通信网络基础设施，推动电力、供水、交通等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建设，推动智慧生态环境监测，智慧停车工程、智慧医疗等公共服务和生活服务数字化建设。

聚焦创新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建立能源化工、装备制造等重点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加快数字经济产业园、移动宝鸡数据中心、电信视觉超算中心等项目建设。

第五节 健全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置体系

保障垃圾处理设施用地，加强餐厨垃圾、建筑垃圾及医疗废弃物处置。保留宝鸡市现有医疗废弃物处置厂、宝鸡市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厂，加快推进宝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飞灰填埋及应急处置场建设，对现有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改造提升和规范化整治。每个县最少应布局一处建筑垃圾消纳场和资源化处理设施，鼓励两场联动建设。

第六节 加强综合防灾设施建设

加强防洪排涝体系建设。重点对渭河、嘉陵江、清姜河、千河、金陵河等 5 条河流，采取多种措施保持和改善该地区生态环境，实施渭河市区段堤防加固及生态治理工程，合理建设中小型堤坝、防洪堤，采用拦、蓄、排措施，形成完整的防洪体系，提高中小河流和山洪灾害防治能力。

加强地质灾害防御能力。加强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的开发利用管控，应结合人口密度、发展规划进一步划分重点防治地段。在开展建设行为前应进行灾害风险评估，对不适宜建设活动进行严格控制。结合乡村建设、城市更新、危旧房改造等工作，推进地质灾害隐患点搬迁治理。完善地质灾害防治管理体系，建立群专结合的地质灾害监测、预警预报体系和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响应体系。

提高抗震防震能力。全市抗震设防区按地震烈度Ⅶ度、Ⅷ度抗震设防。适度提高重要设施、灾害高风险地段抗震设防等级，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建设工程，应当按照高于当地房屋建筑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设计和施工，采取有效措施，增强抗震设防能力。新建、改建、扩建的建设工程必须达到抗震设防标准，重要工程项目实行地震安全评价制度。

完善消防安全保障体系。优化消防设施布局，建立健全消防应急救援体系，规划消防水源以管网供水为主、天然地表水为辅。

重点加强高层建筑、大型城市综合体、能源化工产业园的灭火和应急救援装备配备，加强城市消防安全能力建设。

加强人防建设。遵循“长期准备、平战结合、全面规划、重点建设”的方针，按照因地制宜、合理布局、平战结合、注重实效的原则，形成完善高效的防空防灾体系。

完善应急避难场所布局。利用体育馆、展览馆、会展中心等建设室内应急避难场所，结合城镇各类公园、绿地、广场、体育场、学校操场等空地建设室外避难疏散场所。加强应急疏散通道建设，形成点线面相结合的应急空间网络。

第十一章 营造川塬辉映的中心城区

第一节 城市性质与城市规模

一、城市性质

关中平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国家重要新材料、先进装备制造和特色食品基地，具有周秦历史文化特色的西部文旅高地。

二、城市规模

到 2035 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约 170 万人，其中主城区（涉及渭滨、金台、陈仓）常住人口规模约 150 万人，凤翔城区常住人口规模约 20 万人。

中心城区面积共 52834.35 公顷，其中主城区（涉及渭滨、金台、陈仓）面积为 47516.09 公顷，凤翔城区面积为 5318.26 公顷。

第二节 功能结构与用地布局

一、发展方向

强化“南山中川北塬”的空间格局，以秦岭和北塬为屏障，以渭河为城市发展带，按“东进、西优、南控、北延、中强”拓展城市空间，优化城市空间结构和用地布局。

东进：拓展产业空间，培育创新高地。加快建设科技新城，打造千渭之会、会展中心、港务新城等新增长极，布局高端高新产业，推进主城区沿渭河两岸向东发展。

南控：严控向南发展，维育生态屏障。严格执行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对秦岭不搞大开发、共抓大保护，控制城市向南无序蔓延。

西优：优化服务承载，提升人居环境。以城市更新为手段全面优化老城区空间，提升公共服务设施配套，畅通交通循环，优化人居环境品质。

北延：强化互联互通，向北拓展空间。加快北环线、凤翔大道、上塬路等交通项目建设，强化主城区与蟠龙新区、凤翔城区的互联互通，向北拓展城市新空间。

中强：聚焦功能融合，打造城市极核。以行政中心和高铁新城为核心带动，促进金台大道沿线、卧龙寺片区连片发展，推动产业“退二进三”、工业“退城入园”，建设以行政、商贸商务等现代服务业为主的都市核心区。

二、空间结构

按照“轴带发展、组团布局、蓝绿交融”的思路，构建“一主两副，一带两轴六组团”城市结构。

一主：指宝鸡市中心，由行政中心片区和高铁新城片区组成，为城市行政经济文化中心；

两副：指城市东部副中心和凤翔城区副中心，为城市综合公共服务副中心；

一带：指沿渭河东西向城市发展带；

两轴：包括蟠龙路-龙腾路串接高铁新城、行政中心及蟠龙新区的城市门户形象轴和陈仓中路、虢凤快速路串接陈仓区、凤翔城区的城市功能拓展轴；

六组团：根据不同地段及主要功能，形成金渭组团、代马组团、陈仓组团、科创组团、蟠龙组团、凤翔城区组团六大功能组团。

三、功能组团

中心城区包括主城区（涉及渭滨、金台、陈仓）和凤翔城区两个片区。共划分为六个组团，其中主城区包括金渭组团、代马组团、陈仓组团、科创组团、蟠龙组团共五个组团，凤翔城区整体划为凤翔城区组团。

——金渭组团：以商住、工业为主导的综合功能组团

秦岭北麓以北，西起宝鸡峡水库、东至金陵河-茵香河，北至县功镇附近。重点疏解老城区居住功能，推进城市更新，盘活工业用地，推动产业升级发展，打通断头路，畅通微循环。重点建设经二路市级商业中心、体育中心和文化中心，持续抓好陕西姜谭经济技术开发区高质量发展。

——代马组团：以行政办公、商贸商务、枢纽交运、先进制造、商住为主导的综合功能组团

秦岭北麓以北，西起金陵河-茵香河、东至千渭之会，北至蟠龙塬下。重点推动产业“退二进三”“退城入园”，深化国企改革，发展总部经济、楼宇经济、数字经济，优化城市商圈，提升

宝鸡南站客运枢纽区域疏散转换功能，推进钛谷及高新区产业创新发展。重点聚焦行政中心、金台大道 CBD、高铁新城、卧龙寺片区，建设现代产业聚集区、城市形象展示区，打造多功能融合的城市中心。

——陈仓组团：以商住、文旅休闲、工业为主导的综合功能组团

秦岭北麓以北，西起千渭之会、东至连霍高速渭河特大桥，北至渭河谷地塬边。重点推进陈仓老城区城市更新与改造、完善公共服务配套、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提升工业用地效率，推动制造业升级发展。重点打造千渭之会片区、会展中心增长极，推进陈仓历史城区品质提升，打造中心城区副中心。

——科创组团：以先进制造、物流商贸、现代商住为主的产业功能组团

秦岭北麓以北，西起连霍高速渭河特大桥、东至法士特大桥，北至渭河谷地塬边。重点推进先进制造业发展、加强商贸功能、布局高端高新产业，打造现代化综合产业发展区，推进主城区沿渭河两岸向东发展。重点加快建设科技新城，打造港务新城新增长极，联动蔡家坡经开区建设吸纳创新和开放资源的城市新组团。

——蟠龙组团：以科教文创、工业、商住功能为主综合功能组团

东、西、南三面至蟠龙塬边，北至北绕城高速。重点推进职业高等教育、文旅创意发展、加快工业与配套商住布局，打造功

能相对完善的综合性城市新区。重点建设沿龙腾路集中布局现代商服功能区，高等职业教育功能区和先进制造片区，打造成为中心城区北延发展重要节点。

——凤翔城区组团：凤翔区综合服务、中国凤香型白酒生产组团

北至国道 344 及乡道 356 一线，南至雍城湖，西至柳林镇环城西路以西约 300 米，东至国道 244 以东 1 公里。加快与主城区无缝衔接、融合发展，积极打造宝鸡百万人口大城市的副中心和交通枢纽，努力创建宝鸡新兴产业承接区、生态宜居先行区和城乡融合示范区。重点建设中国西凤酒城、彰显秦雍文化的历史文化名城、生活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基地、全域旅游示范目的地，作为宝鸡市文化传承展示功能主要承载地。

第三节 公共服务设施与社区生活圈

一、构建公共服务中心体系

建立“**市级一区（片区）级—社区生活圈级**”三级城市公共服务体系。

市级公共服务设施。在代马组团结合现有行政、文化、体育、商业商务等设施，打造宝鸡市级公共服务核心。

区（片区）级公共服务设施。在金渭组团和陈仓组团依托现有公共服务设施，补齐短板，增质升级，打造区级公共服务中心。蟠龙组团重点完善基础教育设施和体育设施，科创组团重点完善

基础教育设施、文化设施、体育设施和医疗卫生设施，形成片区级公共服务中心。

社区生活圈级公共服务设施。结合城镇十五分钟社区生活圈，形成生活圈级公共服务中心，从基础保障型、品质提升型、特色引导型三个方面配置生活圈级公共服务设施。

二、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教育设施布局。保障中高等教育设施用地布局，保障宝鸡文理学院科技创新园暨新校区等教育发展用地供给。促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优化基础教育设施空间布局。

文化设施布局。促进文化事业繁荣发展，优化公共文化资源供给。规划新建市级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区级图书馆和工人文化宫、区级群众文化活动中心、区级妇女儿童活动中心。结合社区生活圈建设标准，加强社区文化活动中心、文化活动站等基层普惠性文化设施建设。

体育设施布局。统筹各级体育运动设施布局，按照城市规模分级设置市级、区级和基层公共体育设施，按照均等、优质、特色、共享的原则完善全民健身网络体系，加大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供给。

医疗卫生设施布局。统筹布局综合医院和专科医院，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区域均衡布局。建立健全专业公共卫生服务网络，推进传染病专科医院建设，提高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保障重点医疗项目用地空间。

社会福利设施布局。完善健全普惠的社会福利设施体系。优化提升老年人社会福利设施、儿童社会福利设施和残疾人社会福利设施服务水平。按照社区生活圈配置要求，均衡合理配置具备日间照料、文化娱乐、康复护理等综合服务功能的养老服务设施，推动实现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点全覆盖。

三、十五分钟社区生活圈

构建十五分钟社区生活圈。综合考虑城市路网布局、行政边界、生态格局完整性确定生活圈边界。根据城市肌理、建成环境、人口构成及需求特征，建设老城居住型、新城居住型、综合服务型、旅游服务型和产业型 5 种类型社区生活圈。不同类型生活圈根据其内部生活的人群特征与需求偏好进行设施差异化配置。

优化配置基础公共服务设施。明确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文化、教育、医疗、体育和社会福利设施配置标准及布局要求，结合社区生活圈嵌套构筑公共服务圈，以“社区生活圈+公共服务圈”的模式给市民提供均衡完善、便利丰富的生活服务。

大力推进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重点推广和优先建设改造功能复合集成的社区嵌入式服务综合体（社区服务中心），为居民提供一站式服务，优先和重点提供养老服务、婴幼儿托育、儿童托管、社区助餐等群众急需短缺的服务，逐步补齐高品质生活社区服务的空白和短板。

第四节 蓝绿空间与城市设计

一、蓝绿空间

完善公园体系布局。建立以郊野公园、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游园为主的公园体系。依托森林资源、湿地资源打造集自然生态保护、休闲观光、科普教育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郊野公园。结合土地整备、城市更新，重点推进城市公园规划建设，增加中小型公园作为微补充，优化公园绿地的空间布局，提升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完善公园游憩设施和配套管理设施建设。至 2035 年，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低于 8 平方米。

绿地系统。构建“一环一屏、一脉四核、多廊绿网”的绿地系统结构。“一环”指依托南部秦岭北麓山地、西北部陇山山地、东北部千山余脉（北山）等山地，串联城市外围森林自然公园、湿地自然公园、地质自然公园等大型生态斑块，整合城市近郊绿色资源，打造城市生态翠环；“一屏”指依托中部黄土台塬打造城市生态绿屏；“一脉”指沿渭河两岸、串联沿线绿地公园，形成连续、开放的渭河滨水景观带；“四核”指依托宝鸡人民公园、中华石鼓园、千渭之会国家湿地公园、凤翔东湖形成城市生态绿核；“多廊”指山地、河流水系伸向城市形成的多条生态绿廊；“绿网”指沿主要道路形成带状绿地，串联城市公园和社区公园，构建绿地网络。

城市水系网络。构建以骨干性河流、湖泊、水库、湿地等多类型城市水系为支撑的蓝色网络，重点建设渭河、千河一级滨水绿廊，按综合生态廊道要求进行管控，并结合公园绿地、广场用

地构建连续开放的公共空间。同步建设以金陵河、清姜河、西沙河、清水河、马尾河、伐鱼河等河流为骨架的二级滨水绿廊，分别按城市公园廊道、城市绿化廊道、郊野生态廊道三类进行管控。严格执行陕西省、宝鸡市渭河保护相关法规和规划要求，落实渭河生态区管控范围，分为河道管理区、一级管控区和二级管控区，河道管理区按照河道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渭河保护相关规定执行，渭河生态区一级管控区应当以植被绿化和生态保护修复治理为主，实行产业准入清单制度。

打造立体公园城市。通过“公园+活动健身、公园+历史文化”相结合的方式，借用高差引入秦岭、北塬等自然景观要素，推进引渭渠、北塬缓坡、秦岭峪道等步行道建设，增强渭河两岸城市公园与北塬南峪绿色空间的内部连接性，构建多层次的城市山水与文化脉络的游憩绿网，多维展现宝鸡立体山水公园城市之美。

二、城市设计管控

划定重点控制区。识别特色空间，将具有当地城市风貌的特色地区和高品质区域划定为自然景观型、历史文化型、现代都市型三类重点控制区。划定金渭湖、北塬坡面、千渭之汇、清姜河、茵香河、清水河、太公湖及周边控制区域为七大自然景观型重点控制区；划定北首岭、古陈仓、西虢、炎帝陵、石鼓山、磻溪宫及周边控制区域为六大历史文化型重点控制区；划定宝鸡峡、经二路、蟠龙大道、高新大道、会展中心、宝鸡南客站及周边控制区为六大现代生活型重点控制区。

城市天际线控制与引导。东西向天际线以北塬坡面、金渭湖、清姜河、石鼓山、清水河、千渭之汇、太公湖及周边区域为重点，突出秦岭山脊线景观和渭河滨水景观特征，预留无遮挡空间，加强建筑高度、外形、色彩相互配合及景观节点设计，呈现较为完整的渭水秦川景观界面。南北向天际线以蟠龙路、陈仓中路、清姜路、宏文路、虢磻路及周边区域为重点，注意建筑高低递进，及近、远景过渡层次塑造，突出行政中心、会展中心、炎帝陵、石鼓山等标志性建筑和景观特色，建筑的外观特征应与环境相融合；呈现富有节奏感、古今交融的城市天际线。

打通景观视线廊道。重点打造 8 个一级视线通廊、5 个二级视线通廊。一级视廊包括：金台观—宝鸡峡、金台观—炎帝陵、金台观—石鼓山公园、蟠龙塬—石鼓山公园、蟠龙塬—鸡峰山、蟠龙塬—会展中心、赵家坪—会展中心、赵家坪—太公湖，重点加强城市主干道、文化空间、公共空间、标志性建筑与秦岭山脉、北部台塬等重要自然地貌之间视线通廊协调互联关系；二级视廊包括：蟠龙山村—人民公园、石鼓山公园—宝鸡大剧院、蟠龙东—高新产业门户、周原—会展中心、陈仓门户—太公湖，结合视廊沿线特色空间，组织控制开敞空间，建筑高度、体量和屋顶层次关系，展现城市空间肌理及景观界面特色。

第五节 城市综合交通

一、打造高效畅达的城市综合交通网络

快速路网络。规划构建“两横一纵”的快速路网络，满足跨组团长距离快速交通联系需求，支撑城市空间拓展。两横是指城市快速干线、渭滨大道-高新大道-高新滨河快速路，重点加强渭河两岸东西向快速交通联系；一纵是指虢凤快速路（新 G244），重点加强凤翔城区与陈仓组团快速交通联系。

主干路网络。结合城市功能布局，规划构建“横向贯通、纵向支撑”主干路网络，加强横向贯通，串联金渭组团、代马组团、陈仓组团、科创组团等区域，强化东西主轴向连通；加强纵向联络，渭河两岸交通联系，建设蟠龙组团、凤翔城区组团联系通道，推进蟠龙组团上下塬通道和凤翔城区组团联系通道建设。

停车设施规划。规划建设公共停车场，形成地面停车、立体停车、兼顾人防功能的地下停车等相结合的多层次公共停车场体系。新建公共停车场所，按照最新国家标准布设充电桩设施车位。

慢行系统规划。结合河流两岸、城市主干路及城市绿色生态廊道，建设“区域绿道-滨河绿道-城市慢行道”三级慢行系统，形成绿色宜人的慢行网络。区域绿道结合千河、茵香河、马尾河等支流及北坡塬面等城市绿色生态廊道布置，串联城市周边自然、文化资源；滨河绿道结合渭河、金陵河、清姜河两岸布置，重点提供亲水体验功能；城市慢行道结合东西向城市主干道布置。

二、完善公共交通系统

建立以常规公交为主体、特色公交为补充的城市公共交通体系，建成高品质“公交都市”示范城市。

快速公交系统建设。规划形成以依托主城区“经二路-东风路-大庆路-陈仓大道”“姜谭路-火炬路（公园路）-渭滨大道（高新大道）”两大主要公交客运走廊布局建设快速公交系统。

公共交通场站。建设多层次常规公交系统，加快完善常规公交停保场、枢纽站、首末站建设，保障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第六节 市政基础设施

供水工程规划。供水水源以石头河水库、冯家山水库、银洞峡水库及再生水作为主要水源，地下水作为补充水源。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加大再生水替代城市新鲜水的力度。宝鸡市再生水主要用于工业、城市市政和河湖生态补给。

排水工程规划。中心城区新建区域采用雨污分流制，老城区现状截流式合流制逐步改造为分流制。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加强对河湖、坑塘、沟渠、湿地的自然保护，加快对受损水体环境的生态修复，因地制宜运用多样化雨水基础设施。

电力工程规划。优化中心城区 330 千伏、110 千伏变电站及电网布局，保留并继续以大唐热电厂和宝鸡第二发电厂为电源。因地制宜地选择不同供电区域的中压配网接线方式，应根据高压变电站的布点、地区负荷密度和运行管理的需要，划分成若干个相对独立又能互送电力的分区配电网。

燃气工程规划。以咸宝线输送的天然气作为主要供气气源，以中石油“西气东输”二线为补充气源，优化天然气储气站、LNG

应急气源站、天然气门站建设布局，对部分现有天然气门站实施升级改造。新建天然气北环线次高压管道项目，预留蟠龙塬、长青工业园、千渭工业园等地区未来发展用气需求，提高全市供气能力及可靠性。加强燃气管道互联互通，推进城市老化燃气管道更新改造。

供热工程规划。完善供热设施建设，优化热电联产供热系统，以大唐热电和宝二电供热为主，以燃气锅炉房为辅，以分布式能源站、地热、太阳能等清洁能源与可再生能源为补充热源，实现多能互补，满足中心城区用热需求。

通信系统规划。持续推动互联网骨干网、城域网扩容升级。推动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深入推进基础信息网速扩容。结合 5G 技术的应用，考虑蜂窝接入容量、覆盖的要求和密度分区优化提升基站布局。

环卫设施规划。推进现状生活垃圾转运站改造提升和新增垃圾转运站建设。保留现有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厂、医疗废弃物处置厂，加快推进宝鸡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飞灰填埋及应急处置场建设。规划新增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筑垃圾消纳场、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厂等处置设施。

第七节 综合防灾减灾

防灾体系建设。加强城市生命线系统建设，构建由大型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共同组成战时医院、救灾医院、医疗救护中心的

医疗救护体系。加强应急救援通道建设。按照中心避难场所、固定避难场所、紧急避难场所三级建设应急避难场所体系。中心避难场所和固定避难场所人均有效避难面积达到 2 平方米；紧急避难场所人均有效避难面积达到 1 平方米。

抗震工程规划。重要建设工程和可能发生严重次生灾害的建设工程，应当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并按确定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建设工程，应适度提高抗震设防等级进行抗震设计和施工。

防洪排涝规划。明确城市防洪排涝标准。建立完善的高标准的城市防洪排涝体系，遇超标准洪水有可靠的对策。提升内涝防治能力，采取工程和非工程等综合措施，增强城市防涝能力，系统建设城市排水防涝工程体系。

消防工程规划。加强消防安全设施保障。推进消防基础设施建设，构建高效、合理的消防救援设施布局，提升高层建筑、地下建筑、大型城市综合体灭火救援能力。

人防工程规划。宝鸡市为国家二类人防重点城市，聚焦重要经济目标和城市人员的防护，优先抓好城市重要区位的防护，全面提升城市战时防护能力。加强防空专业队工程建设。规划期末中心城区常住人口人员掩蔽工程人均建筑面积不低于 1.5 平方米。

第八节 地下空间开发

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目标。推进地下空间功能复合利用，构建“生态持续、复合有序、精细舒适、安全便捷”的地下空间。

地下空间分层利用与建设布局。推动地下空间竖向利用分层有序，规划期内以浅层和次浅层空间为重点开发区域。结合城市交通枢纽与公共功能集中地区布局地下空间重点利用区，鼓励通过增加特色文化元素等手段营造地下空间人性化环境、提升地下公共空间品质。地下空间重点开发地区之外的一般利用区，主要以人民防空设施、地下停车设施和地下市政公用设施等为主。

第九节 城市“四线”划定与管控

绿线划定与空间管控。将城市综合公园等结构性绿地划入绿线。城市绿线实行“定界”管理，专项规划、详细规划等下层次规划在保障功能不降低、规模不减少的前提下逐级细化落实，绿线范围内的建设活动应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的要求，其调整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蓝线划定与空间管控。结合河湖管理范围，将渭河、千河、金陵河、清姜河、清水河、茵香河等骨干河流及王家崖水库、冯家山水库等大中型水库划入蓝线，明确保护面积和范围。城市蓝线实行“定界”管理，专项规划、详细规划等下层次规划应严格落实。蓝线范围内的建设活动应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的要求，其调整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紫线划定与空间管控。将主城区的石鼓阁、宝天烈士纪念馆、广福村戏楼、长乐塬遗址等历史建筑划入城市紫线；将凤翔城区内文昌巷一通文巷一毡匠巷省级历史文化街区、新庄巷省级历史文化街区划入城市紫线。城市紫线实行“定界”管理，专项规划、详细规划等下层次规划应严格落实。紫线范围内的建设活动应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的要求，其调整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黄线划定与空间管控。将对城市发展全局有重要影响的交通、市政、防灾等城市基础设施划入黄线。城市黄线实行“定界”管理，专项规划、详细规划等下层次规划应严格落实。黄线范围内的建设活动应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的要求，其调整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第十二章 推动区域协同发展

第一节 积极推进省际地区交流协作

一、深化周边城市合作

提升区域中心城市发展能级，强化宝鸡与天水、平凉、庆阳、陇南等省际毗邻城市的优势互补、联动发展，推进交通运输、产业发展、文化旅游、生态保育、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方面的互惠合作。

二、增强基础设施保障

预留银川经宝鸡至汉中至重庆的铁路建设廊道，加快推动宝鸡至彬长铁路、宝鸡至汉中铁路建设。规划建设麟游至灵台高速公路、陇县至清水高速公路、太白至洋县高速公路等区域性交通廊道，加强宝鸡与平凉、天水、安康等重要节点城市的多向放射联通。

三、统筹流域综合治理

加强与渭河流域的天水、杨凌、咸阳、西安等城市协作，建立合理的跨区域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补偿机制；共同编制流域水环境保护规划，制定跨行政区河流水质保护的协作条例、河流突发性水污染事故应急预案。加强污染跨界协同治理，与甘肃、四川、重庆等省（市）的相邻市县开展嘉陵江流域上下游协同保护。

四、共建生态安全格局

加强南部秦巴山地生态屏障和北部黄土高原生态屏障共治共保，参与构建区域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加强秦岭和六盘山生态保护，与甘肃、四川共同推进大熊猫国家公园建设，保护秦岭-六盘山动物迁徙廊道及秦岭-大巴山区域珍稀野生动物生态廊道和候鸟迁飞路线，与宁夏、甘肃协同推进黄土高原水土流失治理和生态修复重大工程。

五、推动文旅传承创新

联合甘肃、宁夏、新疆等省（区），推动“丝绸之路经济带”旅游产业发展；与甘肃、四川等省份及省域内秦岭沿线地区合作开展秦岭生态文化旅游带建设；以炎帝文化为依托，连接伏羲文化、黄帝文化等分布区域，共建华夏文明探源之旅，积极融入周秦汉唐文化旅游聚集区、黄河文化旅游走廊等旅游区块发展，打造跨省精品旅游线路。

第二节 做大做强关中平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

一、建设多向便捷联通的交通物流“双枢纽”门户节点

加快推进宝汉铁路建设，完善南北向交通运输大通道；推进西法城际、宝法城际轨道交通建设，谋划建设鄂周眉高速公路、乾岐高速公路，进一步强化与西安的联系通道。大力推动宝鸡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建设，启动宝鸡枢纽南环线前期研究，统筹货运场站、物流中心等建设布局。

二、联动西安打造关中先进制造业走廊

以宝鸡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蔡家坡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国省级产业园区为主要载体，重点推动区域优势产业创新协作。以先进结构材料、汽车及零部件、优势装备制造等产业为重点，联合西安、咸阳等地区共同建设空间分布相对集聚、板块分工明细、功能协调互补、链条相互配套的关中先进制造业走廊。

三、推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合作共享

完善以高职院校为龙头、示范性中等职业学校为骨干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打造西部职业教育名市；通过分支机构设立、高端人才引进、特色专科培育等方式完善优化医疗服务体系，建设西部医疗人才培训基地和区域中医医疗中心；推进文旅、康养、中医药等产业联动发展，打造区域教育培训、医疗康养、文化、旅游休闲度假中心。

四、建设宝鸡都市区，提升城市竞争力

提高宝鸡都市区人口和经济优势资源集聚能力，打通东西向对外联系通道，加快推进交通廊道、产业分工、文化交流等方面的协作。发挥宝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核心引领作用，加强与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安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等重要创新产业平台跨区域合作，做好产业引导和空间预留。

第三节 构建高水平对外开放新格局

一、建设高水平开放载体

支持宝鸡港务区与西安国际港务区以及其他港区港口的合作对接，全力建设西部地区重要的内陆“无水港”。依托阳平铁路物流基地和泰华物流中心，构建宝鸡制造业物流供应链服务平台，积极推动中欧班列（宝鸡）稳定常态化运行。加快推进宝鸡机场建设，优化航空产业空间布局，培育壮大跨境物流、航空旅游、航空商务等新业态。

二、建设高标准合作平台

加强与陕西自由贸易试验区、西安“一带一路”综合改革开放试验区的对接合作。加快推动宝鸡综合保税区开发建设，巩固提升宝鸡高新技术开发区自贸协同创新区发展成效，支持高新区积极加入西部双创示范基地联盟。支持蔡家坡经济技术开发区依托产业优势，搭建“秦创原”蔡家坡创新驱动协同平台。

第十三章 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第一节 加强组织协调

加强党的领导。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必须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要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加强党对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管理的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规划实施的全过程。

强化统筹协调。建立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同、公众参与、上下联动的工作模式，构建规划实施共同责任机制。自然资源管理部门会同发展改革、生态环境、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农业农村等有关部门建立协调机制，明确责任分工，统筹指导和协调规划实施，研究审议重大政策和制度，协调解决重大问题，督促落实重大事项，全面推动国土空间规划实施各项工作落实。

第二节 完善规划配套政策

完善规划实施配套政策。在发挥现有政策综合效能基础上，自然资源会同相关部门完善产业准入、自然资源管理、环境保护、乡村振兴、生态修复等方面的配套政策。

完善主体功能区配套制度。建立主体功能区名录动态管理制度，完善主体功能区配套政策，分类指导主体功能区差异化治理，建立不同主体功能区之间的协调互动机制，市县要细化乡镇主体功能定位，建立健全考核和绩效评价实施机制。

第三节 强化规划传导机制

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的实施传导。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通过指标约束、底线管控、名录管理、政策要求等方式提出下层次规划的分解落实要求。县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应严格落实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提出的规划目标、约束性指标、规划分区、重要控制线、要素配置等要求，进一步细化县（区）功能定位、发展方向、城市建设与资源保护等规划要求。金台区、渭滨区、陈仓区、凤翔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应同时落实市级规划对中心城区的国土空间安排。

划定编制单元推动规划有效传导管控。结合自然地理要素、重要交通设施、行政管辖范围等要素划定规划编制单元。在下一层次规划编制阶段，应以编制单元为基本规划范围，进一步统筹安排、细化落实城乡建设用地资源与各项实施任务。

建立专项规划编制目录清单管理制度。实施专项规划编制目录清单管理制度。纳入编制目录清单的专项规划，编制内容须衔接落实同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且不得违背约束性和强制性内容，其主要内容要纳入详细规划。规划成果审批后纳入同级国土空间

基础信息平台。

第四节 建设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搭建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以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为基础，整合全市各类国土空间现状、规划、管理数据，形成坐标一致、边界吻合、上下贯通的一张底图。对接省级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成省市县联动、全市统一、各部门共建共享共用的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构建全省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基于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叠合市县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专项规划成果，建立覆盖全域、标准统一、动态更新的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建立规划监测评估和动态维护机制。建设规划实施监测网络，加强对重要控制线、重大区域等规划实施情况和重大工程、重点领域、突出问题等的监测预警。对总体规划实施过程中违反开发保护边界及用途管制要求的，或突破刚性约束指标风险的情况进行及时预警。根据评估结果动态调整完善国土空间规划。

第五节 强化规划实施监督

健全规划实施评估制度。建立定期体检、五年一评估的常态化规划实施监督机制，将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结果作为编制、审批、修改规划和审计、执法、督察的重要依据。

严格规划监督管理。建立健全市县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制度，完善会议制度和议事规则，发挥对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管理重大问题、重要事项的统筹协调作用。

完善规划实施监督考核。将规划评估结果作为规划实施监督考核的重要依据，将规划执行情况和国家自然资源督查情况纳入相关部门监管重点，及时发现和纠正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过程中的违法违纪行为。建立健全规划监督、执法、问责联动机制，形成监管合力。

强化公众参与和社会协调。建立规划编制、实施、监督全过程、多渠道的公众参与机制，以通俗易懂的方式广泛征求社会各方意见，让广大干部群众了解规划、遵守规划、参与规划、监督实施规划。

附表

县级空间规划指引表

行政区	目标定位	主要控制指标	空间管控和引导
渭滨区	丝路姜炎文化体验区、西部智能制造核心区、关中平原城市群副中心城市核心功能承载区	至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为 5.77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3.81 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328.50 平方千米。	1.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发挥农业园区引领作用，建设“一沟一品”示范样板，形成以中草药种植、时令果蔬供应、花卉、中蜂养殖等“四种一养”为主导的集中生产区。 2.加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强化生物多样性保护，维系生态安全屏障。 3.重点打造茵香河、姜谭路、晁峪河三大板块，以高铁南站为中心集聚商务金融、企业总部、创新研发、旅游服务等都市核心功能，以经二路为中心集聚商业零售、文化休闲、教育医疗等服务功能，构建城乡一体化的新型城镇化发展新框架。重点保障清姜路和姜谭路（陕西姜谭经济技术开发区）两大产业片区建设，推进产业园区扩容提质和优化提升。 4.整合各类历史文化资源，培育“炎帝故里、寻根渭滨”品牌，打造集文化寻根、都市休闲、康养度假功能于一体的文化旅游目的地、寻根祭祖休闲度假目的地和丝路姜炎文化体验区。
金台区	行政文化、商务金融功能为主的都市核心功能承载区、工业园转型升级示范区、文旅商体融合活力区	至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为 12.73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9.48 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45.73 平方千米。	1.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做优鲜杂果，做大柴胡药材，发展乡村旅游、农产品加工、创意农业等业态。 2.推进渭河滩区美化、金陵河疏浚提升和玉润河、六川河、硖石河、引渭渠综合治理。 3.以市行政中心为核心引领集聚政务服务、商务金融、文化艺术、商贸物流等功能，以公园城市理念推进蟠龙高新区建设。发挥轨道交通、机床工具制造、石油机械、叉车及零配件等装备制造业优势，重点保障金河工业园、龙源工业园、福临堡工业园等产业空间。 4.串联陈仓古城、长乐塬、北首岭、金台观、西府老街、宝鸡峡渠首等文化资源，建设文化、景观于一体的渭河生态景观长廊。

行政区	目标定位	主要控制指标	空间管控和引导
陈仓区	国家生产服务型物流枢纽城市核心承载区、关中平原城市群先进制造业基地、宝鸡市域综合服务副中心	至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为 54.71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46.00 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1129.92 平方千米。	1.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做大做强高效设施农业、旱作农业,做强柴胡、花椒、苹果、红豆杉等西山优势特色产业,推动农村一二三产深度融合。 2.加快渭河(陈仓段)、金陵河、通关河等渭河干支流河道滩区综合治理,以千河国家湿地公园为核心,强化生态功能。 3.重点推进“三城两区”建设。提升陆港枢纽功能,推进港城融合发展,培育壮大现代物流、临港制造、现代服务业等产业,加快建设港务新城;提升陈仓新城承载力和城市品质,增强区域服务、产业创新、文化塑造、生态智慧等功能;持续推进虢镇老城城市更新,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和人居环境;布局千亩临港智能制造产业园,发展集科研总部、生产智造、配套服务于一体新型产业空间;引导和支持产业项目向陈仓经济技术开发区集聚,稳定优势产业用地规模,建设创新智造基地。 4.加强太公庙秦公墓保护等文物和非遗保护开发传承。
凤翔区	绿色创新发展的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区、关中西部地区综合交通新枢纽与物流新基地、先秦文化遗产主要承载区、具有全国品牌影响力的中国西凤酒城、居游共享山水生态城市	至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为 74.74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67.20 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50.24 平方千米。	1.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建设南部渭北台塬优质小麦、玉米等粮食生产基地、打造低山丘陵果畜特色发展区。 2.加强对陕西凤翔雍城湖国家级湿地自然公园、陕西千渭之会国家级湿地自然公园和陕西千湖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建设。依托西部灵山和北部宝玉山,冯家山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白荻沟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重要山体、林地、水源涵养地,构建北山林带生态屏障。 3.积极落实“北上”发展战略,加强凤翔区与主城区、蔡家坡的联系,融入宝鸡一体化发展格局,建设宝鸡主城区的空间拓展区。重点保障凤翔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青工业园、西凤酒城、科创生态新城、空港新城等重点产业园区建设空间。推进横水镇重点镇建设,重点发展农副产品加工、食品制造、饮品生产、包装材料生产、机械制造以及商贸物流等产业。 4.重点围绕凤翔古城和雍城遗址等历史遗迹以及柳林凤酒文化博览园、六营西府民俗文化博览园两大主题园区,构建北部自然遗产保护带、南部文化遗产保护带。

行政区	目标定位	主要控制指标	空间管控和引导
岐山县	中西部汽车产业及先进制造业基地、陕西优势特色农产品生产加工示范区、宝鸡城市副中心、周文化国际旅游目的地	至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为 49.89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46.11 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162.61 平方千米。	1.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发展优质粮、设施蔬菜、优质猕猴桃、绿色养殖等产业,持续优化农业产业布局。 2.增强秦岭北麓、北山等水土保持能力,推进天然林保护、湿地保护,提高水源涵养能力和生物多样性。 3.持续深化省级县域经济和城镇建设试点建设,引导人口、产业等资源要素向县城(凤鸣镇)和蔡家坡高效集聚,形成凤鸣镇、蔡家坡南北两区协同发展总体格局。重点保障蔡家坡经开区,统筹协调现代绿色食品产业园、先锋军民融合产业园、生态科技创新产业园发展。加快推进蔡家坡经开区创建国家级经开区,打造市域发展副中心。 4.保护周文化、三国文化等历史资源,依托太平寺塔、赵家台遗址、周公庙、周原遗址等历史文化遗产,塑造地域特色魅力空间。
扶风县	建设现代农业强县、新型工业强县、文旅融合强县,打造乡村振兴先行区、优势产业集聚区、全域旅游示范区、绿色发展样板区和幸福乐业宜居区	至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为 39.63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36.81 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123.26 平方千米。	1.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保持现有省市级农业产业园区布局,继续推动畜禽规模化、规范化养殖,积极创建国家级、省级农业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省市现代农业产业园区。 2.积极开展渭北旱塬坡面森林景观带建设,综合治理北部低山丘陵和中部台塬沟壑水土流失,加强渭河流域水生态和两岸绿化整体保护。 3.整合县域发展空间、资源要素,提升城市功能品质,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强化县城综合服务能力。完善“一区三园”产业空间布局,引导产业向新兴产业园和科技工业园、新兴产业园集中布局,支持环保建材园建设,整合创建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4.依托法门寺、周原遗址、七星河湿地、野河山等四大文旅资源,打造区域旅游线路重要节点。

行政区	目标定位	主要控制指标	空间管控和引导
眉县	国家猕猴桃生产贸易中心、国家文旅康养示范区、沿渭新材料及先进制造业生产基地	至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为 8.64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7.86 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307.63 平方千米。	1.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做优猕猴桃产业,发展果品精深加工业,持续开发“眉县猕猴桃”系列高附加值产品,实现以猕猴桃为中心的种养加贸一体化发展。 2.做好太白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等自然保护地保护,全面加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构筑秦岭北麓生态屏障。 3.依托眉县沟通西宝、内接外联的区位优势,打造宝鸡融入西安都市圈桥头堡,积极承接发达地区制造业产业转移,推进与扶风县联动发展。重点保障装备制造、纺织服装、食品加工等传统产业空间,保障新型结构材料(钛及钛合金)、生物产业、智能机器人、电子信息、新型建材等产业空间。 4.加强张载祠等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推进张载文化园建设,打造集关学文化传承、文物保护、旅游观光、产业创新于一体的综合基地。通过举办活动、开办展示馆、非遗传习所、艺术工作室等方式传承非物质文化遗产。
陇县	千河谷地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示范区、全国奶山羊全产业链示范区、西部原生态山水旅游度假目的地、陕甘宁毗邻地区能源示范基地、省际区域性重要交通节点、陕西西部重要生态屏障	至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为 67.93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58.64 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459.45 平方千米。	1.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重点培育奶山羊、苹果、食用菌、核桃、烤烟、中蜂等特色产业,争创国家现代农业(奶山羊)产业园。 2.实施北部山区综合治理、千河流域林地和关山景区草地生态修复、森林安全防护等重点工程,推进千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和渭北黄土侵蚀区水土流失治理等项目。 3.以县城为中心,以城关、东南镇为重点打造城市发展核心,推动城市结构优化、功能完善和品质提升。重点保障羊乳产业、清洁能源产业、绿色矿业产业等用地空间,推动“打造世界羊乳名城,建设百亿生态乳都”发展建设。 4.推进文化遗产保护,重点保护千河历史文化遗产廊道以及咸宜道和回中道两条线性遗产,加强陇县老城、龙门洞等历史遗迹保护和建筑修复。

行政区	目标定位	主要控制指标	空间管控和引导
千阳县	国家级重点生态功能区、中国矮砧苹果之乡、奶山羊良种名城、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中国民间艺术刺绣之乡	至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为 29.80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26.54 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87.32 平方千米。	1.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聚力发展苹果、奶山羊、中蜂三大产业,优化设施蔬菜、特色林果、特色养殖等特色农业,打造优势特色农产品主产基地。 2.做好千湖湿地自然保护区保护,加强北部山区和南部山区荒山荒坡治理,逐步形成千阳岭—千山为核心骨架,千河、涧口河、冯坊河、草碧河、高崖河等河流为生态廊道的特色生态空间格局。 3.构建以县城为核心,以水沟-草碧镇和南寨镇为重要支撑的“一体两翼”城镇发展格局。以绿色建材产业园、新能源产业园、农业生态食品产业园为基础,整合创建千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打造百亿级县域工业创新转型示范基地,重点发展建材、新材料和装备制造、食品加工、新能源等产业。 4.加强燕伋文化和皮影、剪纸、刺绣等非遗文化的搜集整理和传承开发。
麟游县	中国隋唐特色健康休闲基地、关中平原城市群现代能源化工基地、关中北山生态保护修复先行示范区、渭北有机食品供应基地。	至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为 43.63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33.44 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130.86 平方千米。	1.加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优化调整“东部苹果西部菜,中部畜牧+药材”的农业产业的空间布局,做好农业产品的初加工和深加工。 2.加强北山水土流失治理,统筹推进历史遗留矿山和生产矿山的生态保护修复,加强安舒庄自然保护地、页岭南北重要自然生态空间以及重要塬体的规划管控和生态治理。 3.加强县城中心区的土地控制和预留,提升综合服务功能,打造产城融合的城市新中心。全面提升两亭循环经济技术工业园区承载能力,打造绿色生态能源循环发展新高地,保障麟游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化工园区建设空间,重点发展能源化工和能源装备制造产业。 4.加强九成宫遗址等历史文化遗产保护,建设高品质九成宫遗址公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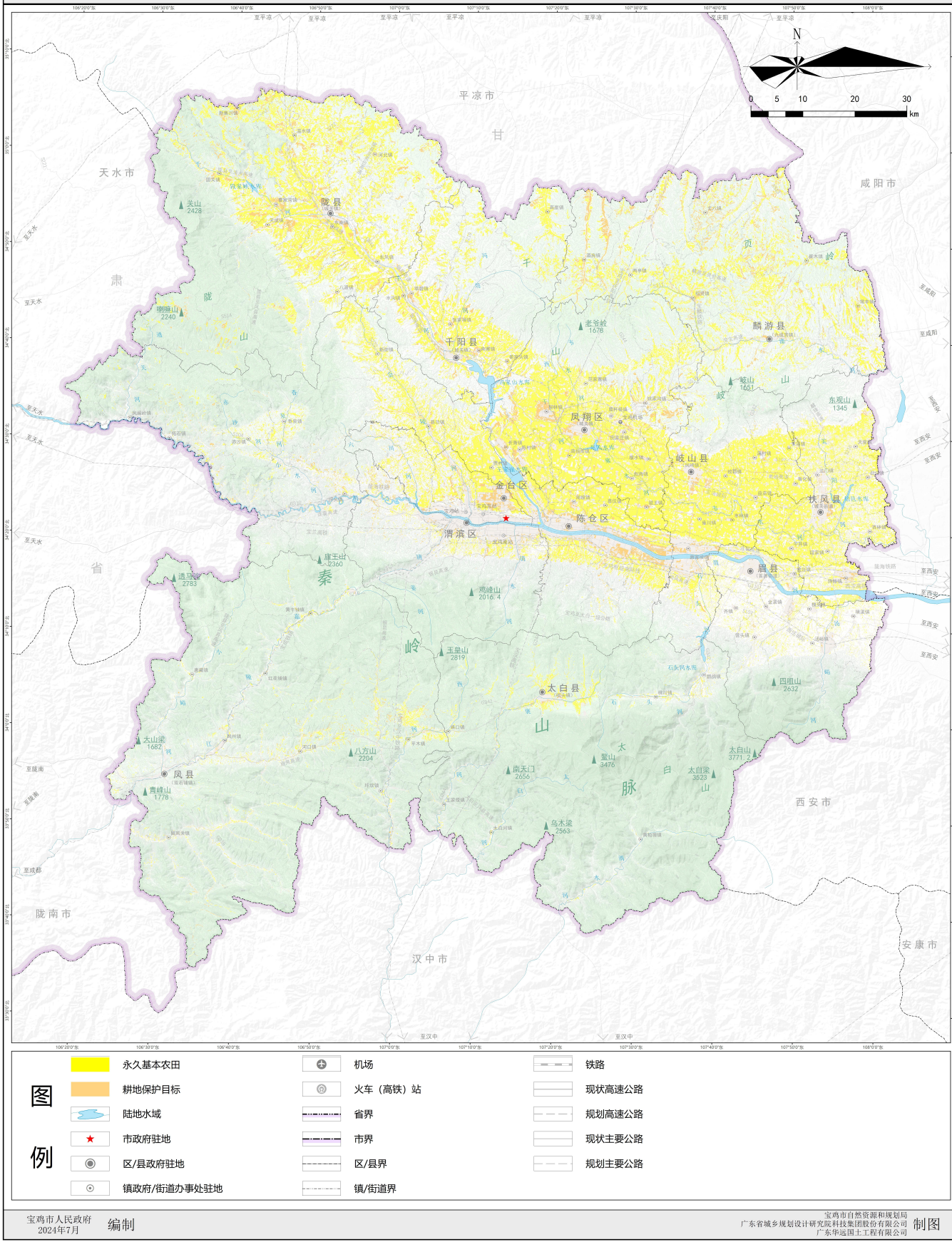
行政区	目标定位	主要控制指标	空间管控和引导
凤县	全国“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重要绿色农产品生产基地、全国绿色矿业发展示范区、全国绿色生活先行区、秦岭生态康养旅游目的地	至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为 8.97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7.09 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1893.17 平方千米。	1.推进花椒、林麝、中蜂、中药材等产业规模化发展，因地制宜发展苹果、高山冷凉蔬菜、食用菌、核桃等特色农业。 2.做好通天河国家森林公园、嘉陵江源国家森林公园等自然保护地保护，实施矿山生态修复治理工程，加强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筑牢嘉陵江上游生态安全屏障。 3.构建县城、凤州镇、留凤关镇“一体两翼”发展格局，差异化发展镇域经济，提升城镇综合承载能力。重点保障凤县“一区三园五基地”建设，增强工业发展新动力。 4.加强凤州古城遗址格局的整体保护及县城内两当兵变旧址、县衙、文庙等遗址保护性修缮工作，加强对古城周边的梁鹿坪遗址、消灾寺自然景观群周边自然山水环境的整体山水格局和地形地貌环境的保护。
太白县	秦岭重要生态安全屏障、高山冷凉蔬果供应基地、知名旅游度假、亚高原山地运动康养目的地	至 2035 年，耕地保有量为 5.67 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5.06 万亩，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 1979.48 平方千米。	1.推进“优菜、扩莓、培葡、壮蜂、育苗”五大特色优势农业发展，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 2.做好大熊猫国家公园、陕西青峰峡国家森林公园、太白石头河国家湿地公园等自然保护地保护，强化石头河水源地保护及小流域治理，通过发展乡村旅游、现代农业等绿色产业转化生态资源价值，筑牢秦岭国家生态安全屏障。 3.以县城为核心集聚旅游商贸、医疗康养、信息产业等功能，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吸引乡村人口向县城、重点镇等集聚。做强做优太白高山蔬菜和文化旅游，深化与眉县飞地经济园区共建共享。 4.重点对各级文保单位、非物质文化遗产以及传统村落提出保护措施，完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

附图

1. 市域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图
2. 市域生态保护红线图
3. 市域城镇开发边界图
4. 市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5. 市域农（牧）业空间规划图
6. 市域生态系统保护规划图
7. 市域城镇空间布局结构规划图
8. 市域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9. 市域产业空间格局规划图
10. 市域综合交通规划图（轨道交通）
11. 市域综合交通规划图（公路）
12. 中心城区空间结构规划图
13. 中心城区道路交通规划图
14. 中心城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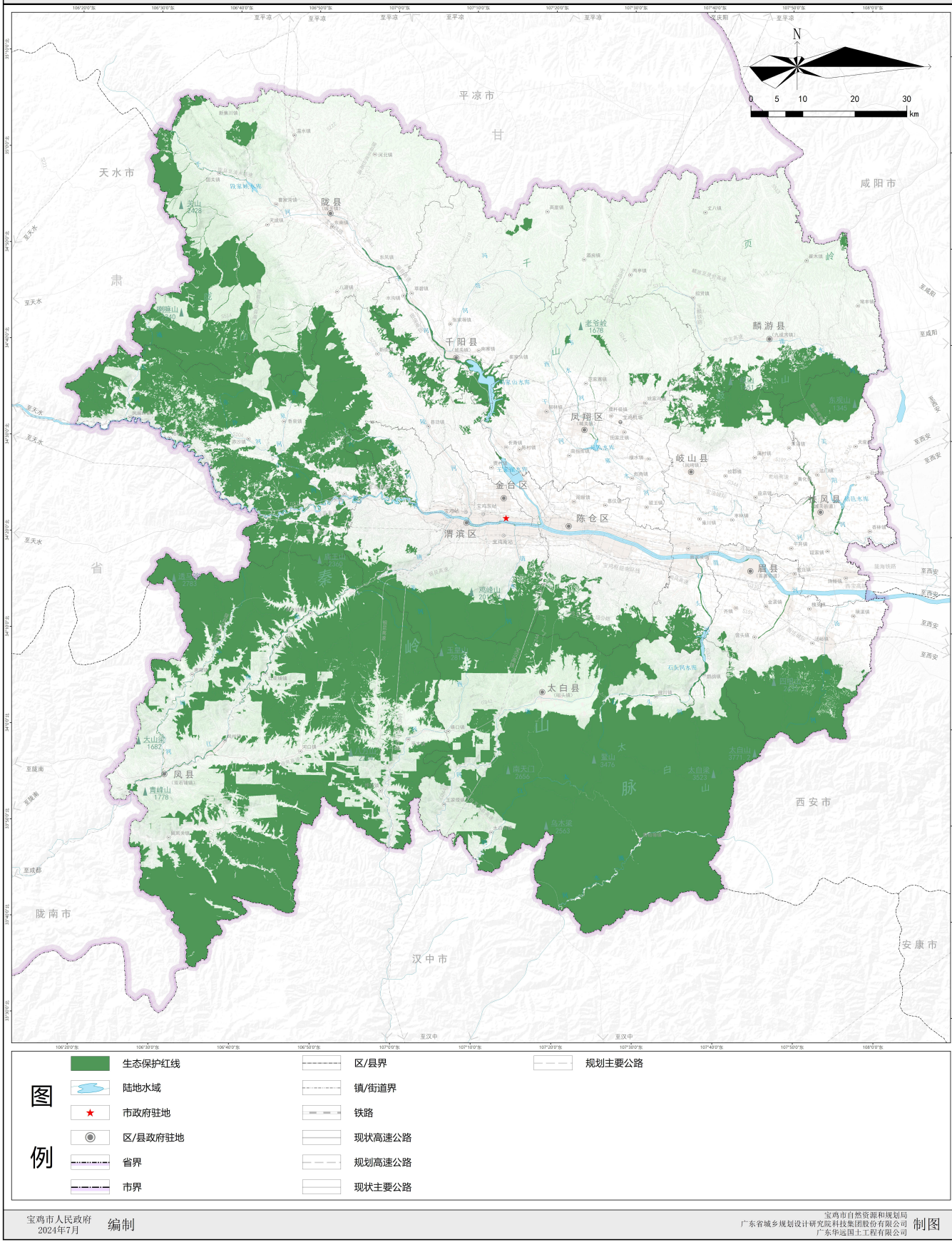
宝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市域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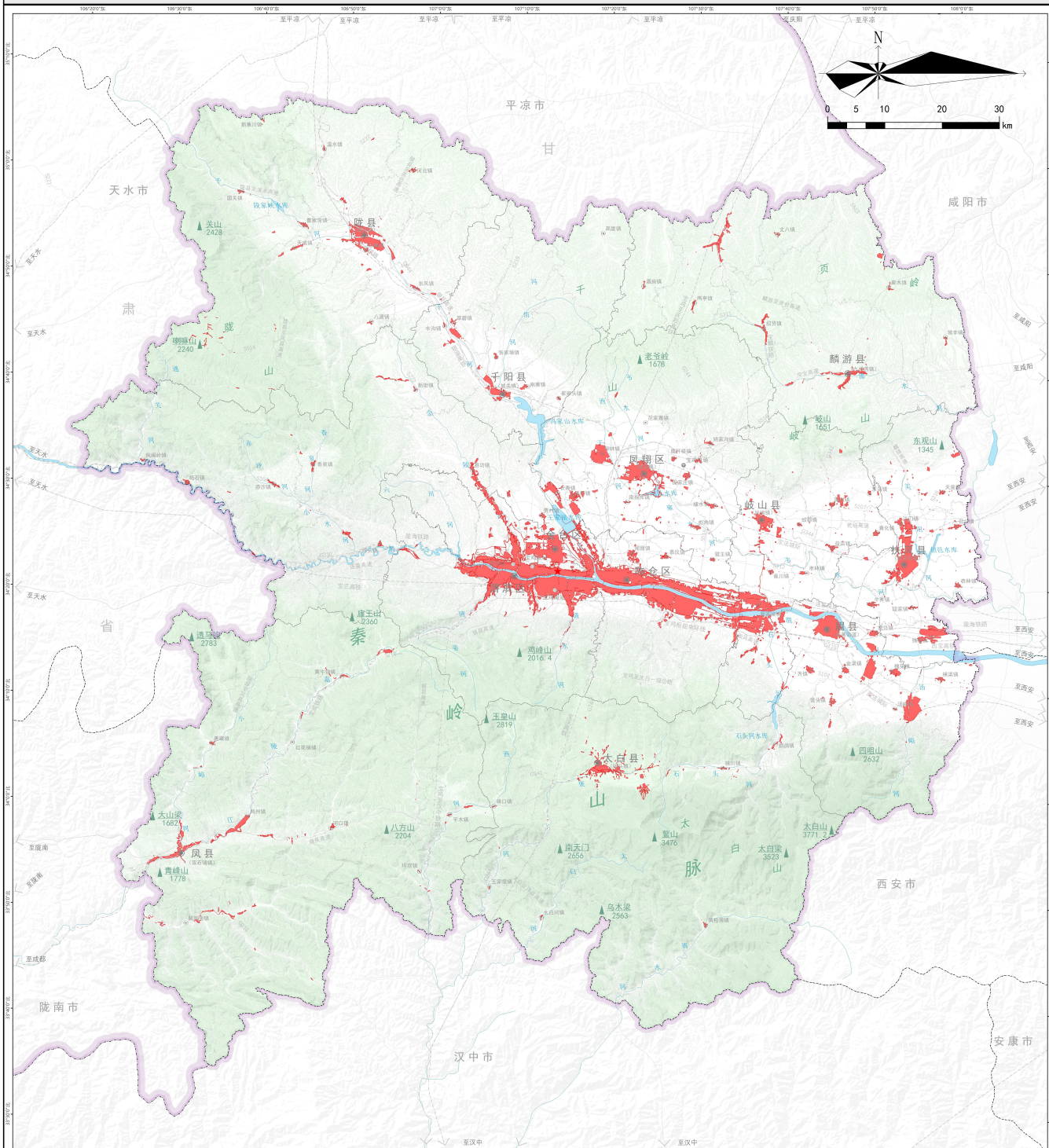
宝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市域生态保护红线图



宝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市域城镇开发边界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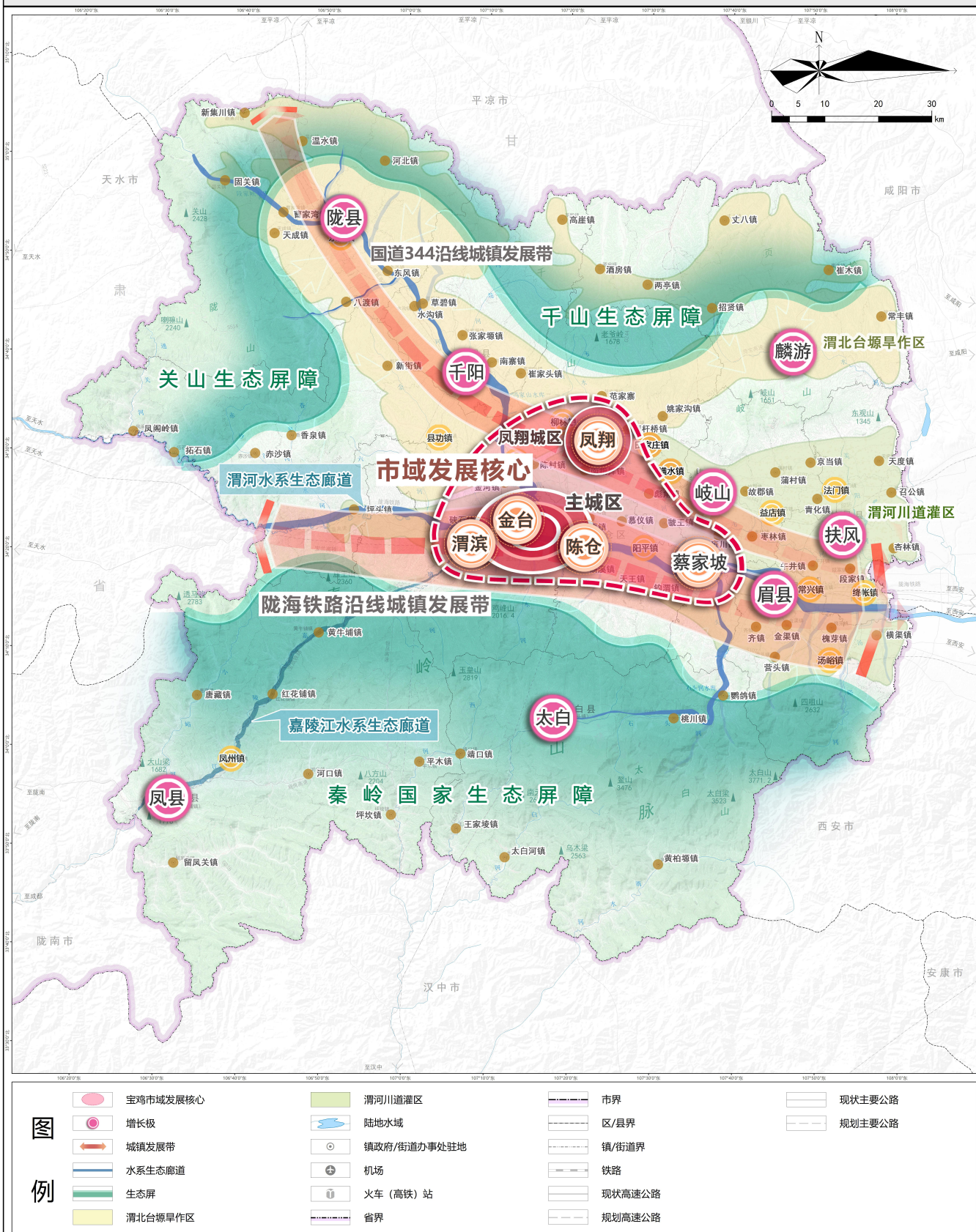


- | 图例 | 说明 |
|----|-------------|
| | 城镇开发边界 |
| | 陆地水域 |
| | 市政府驻地 |
| | 区/县政府驻地 |
| | 镇政府/街道办事处驻地 |
| | 省界 |
| | 市界 |
| | 区/县界 |
| | 镇/街道界 情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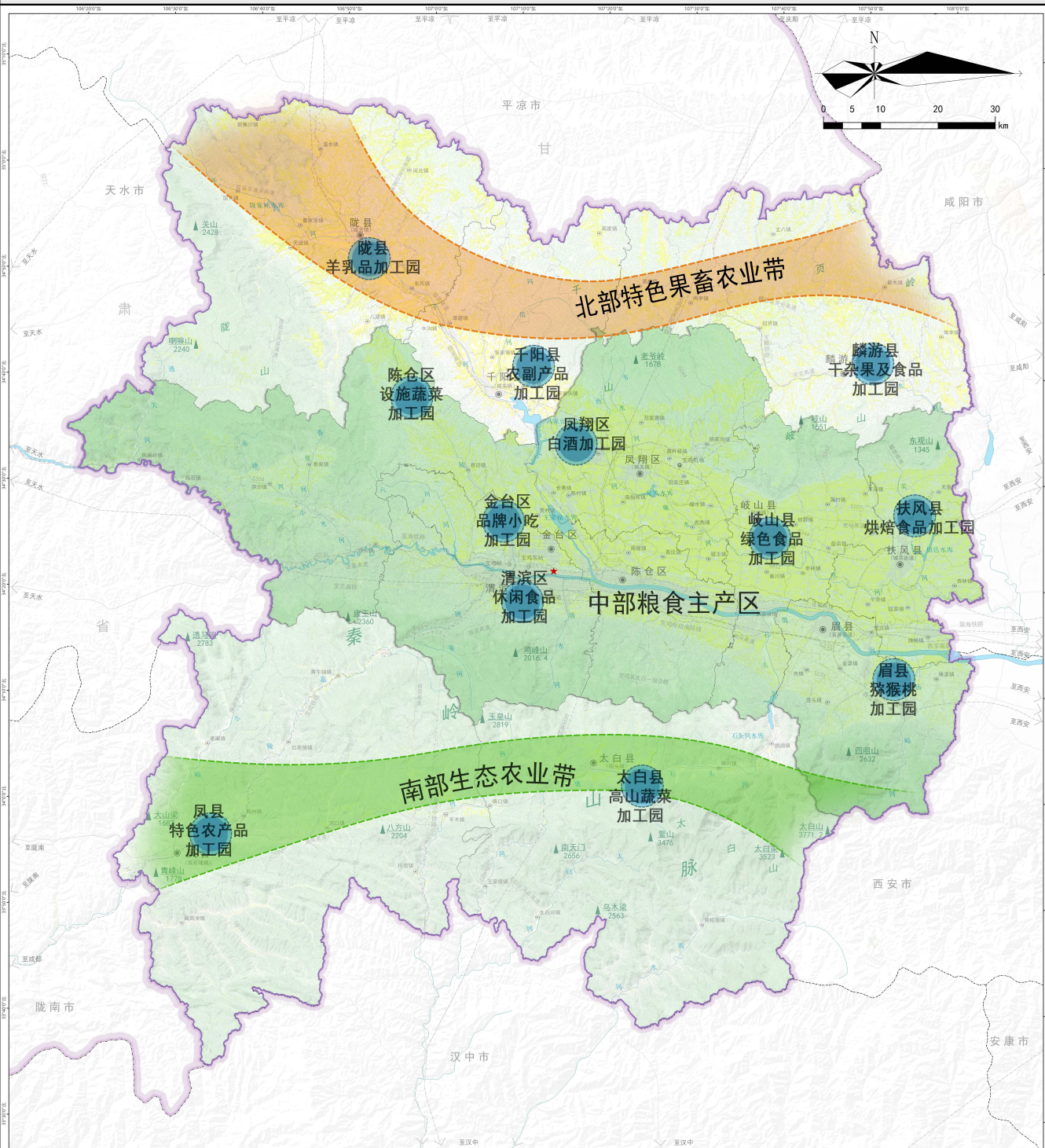
宝鸡市人民政府
2024年7月 编制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华运国土工程有限公司 制图

市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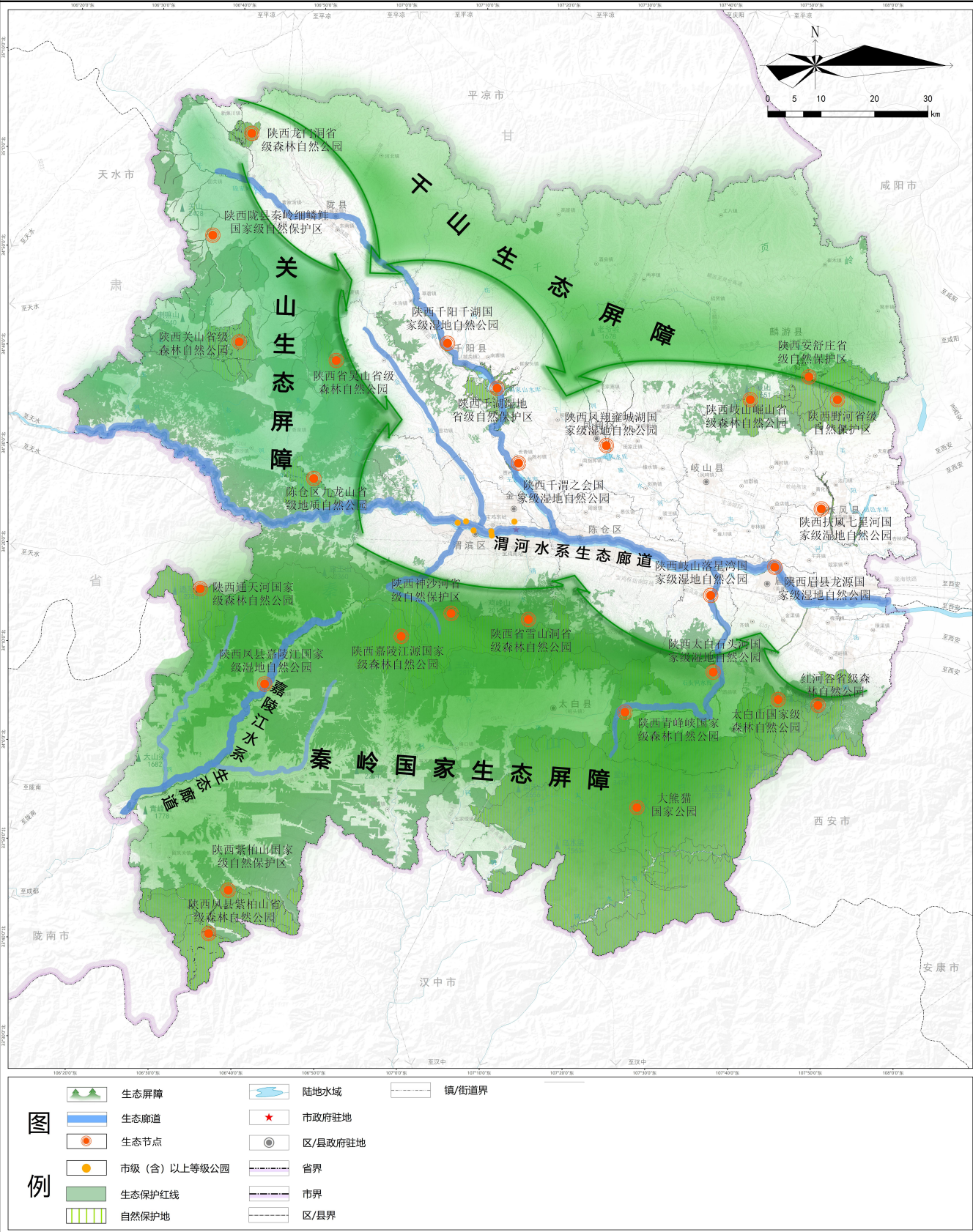


市域农（牧）业空间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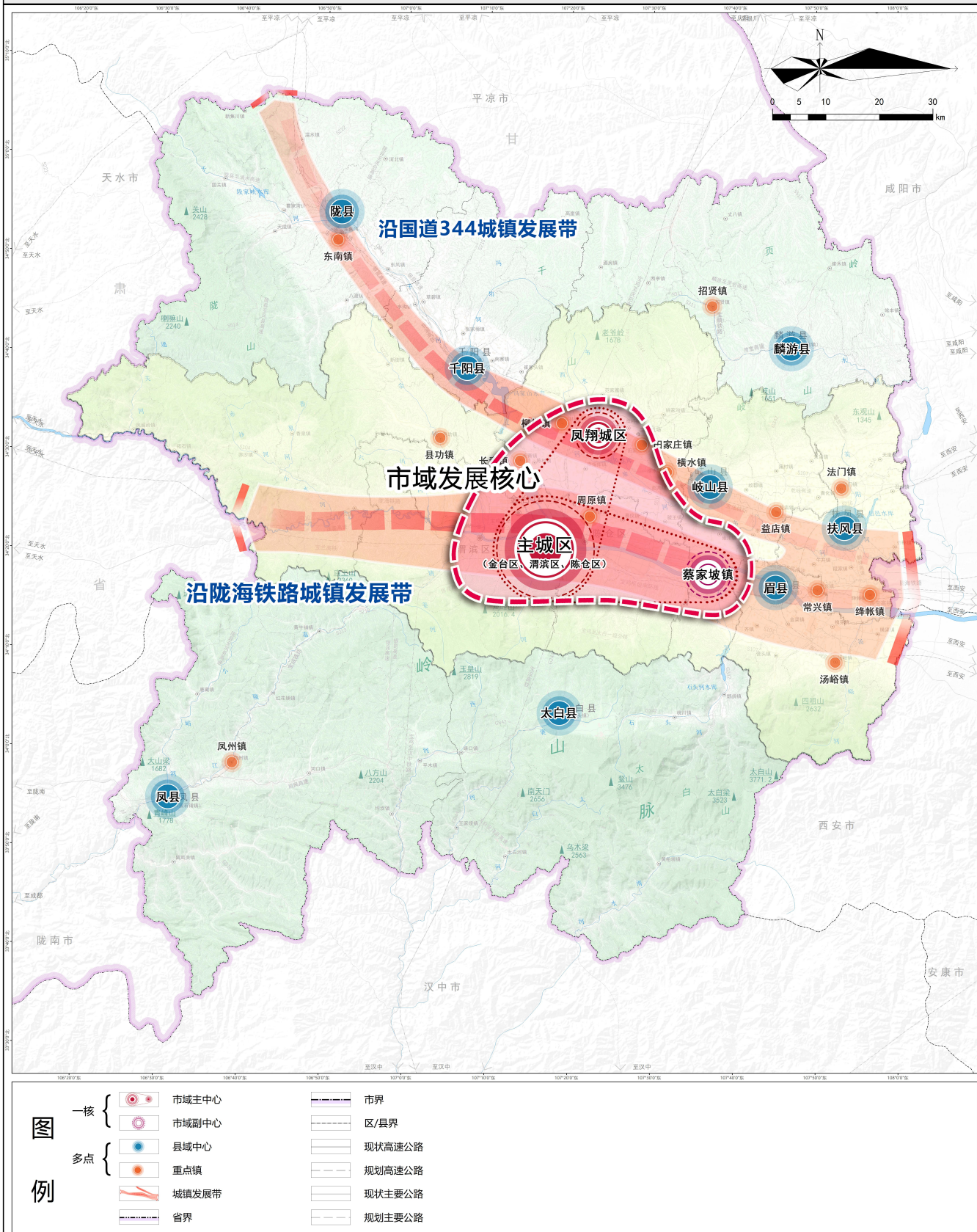


图例		中部粮食主产区		陆地水域		省界		规划高速公路
		北部特色果畜农业带		市政府驻地		市界		现状主要公路
		南部生态农业带		区/县政府驻地		区/县界		规划主要公路
		农产品加工园区		镇政府/街道办事处驻地		镇/街道界		
		城镇发展区		机场		铁路		
		耕地		火车（高铁）站		现状高速公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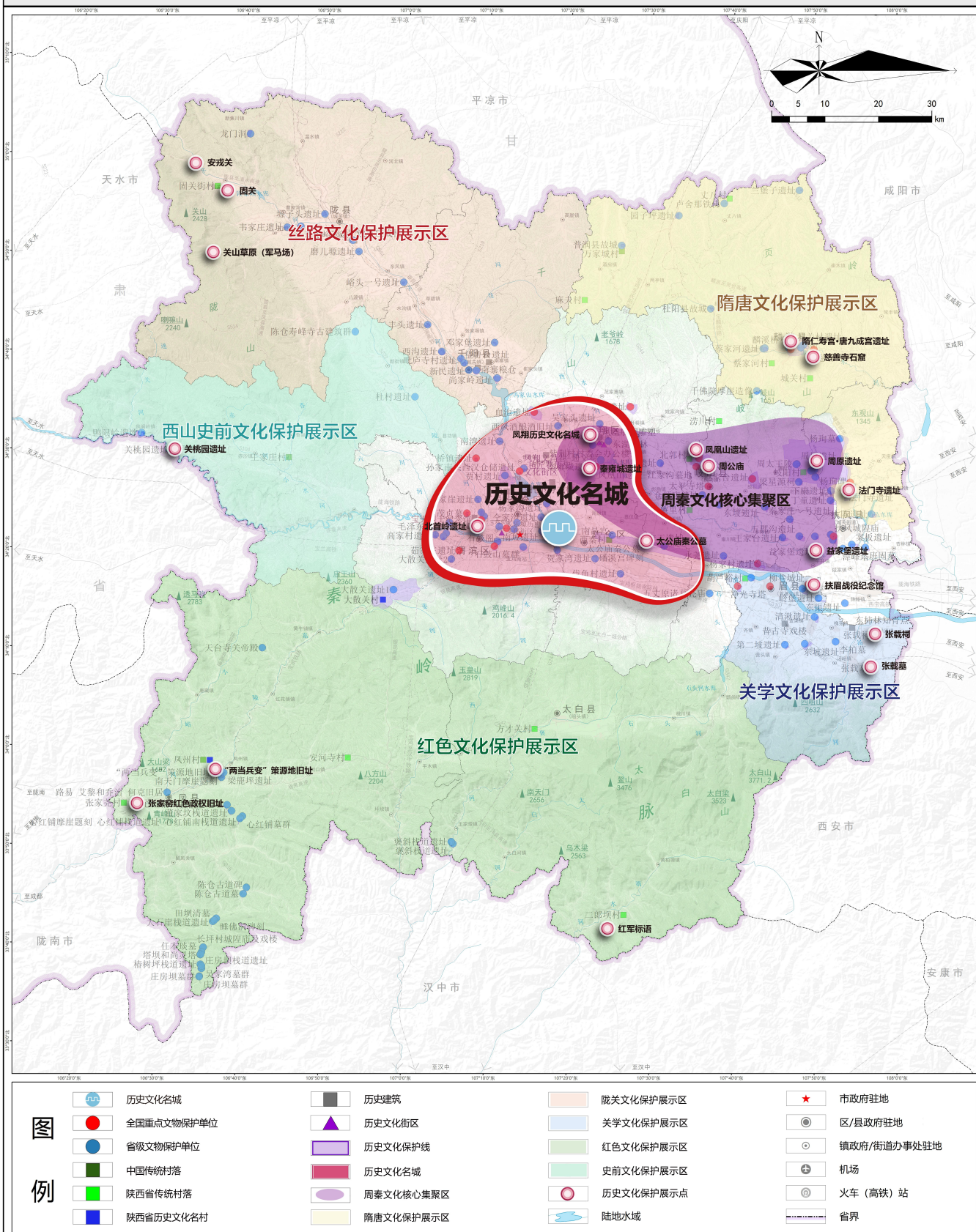
市域生态系统保护规划图



市域城镇空间布局结构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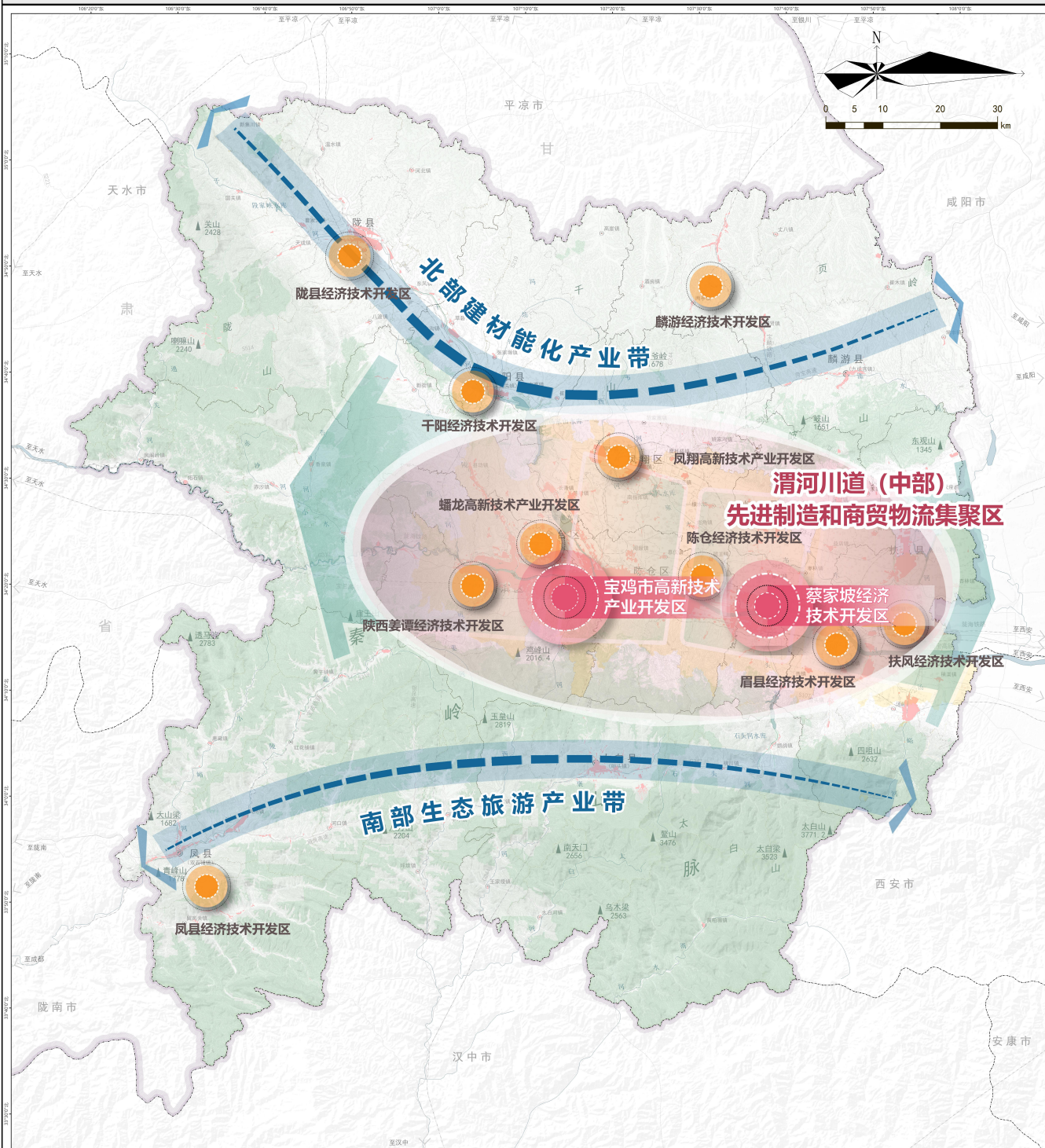


市域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图



宝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市域产业空间格局规划图



图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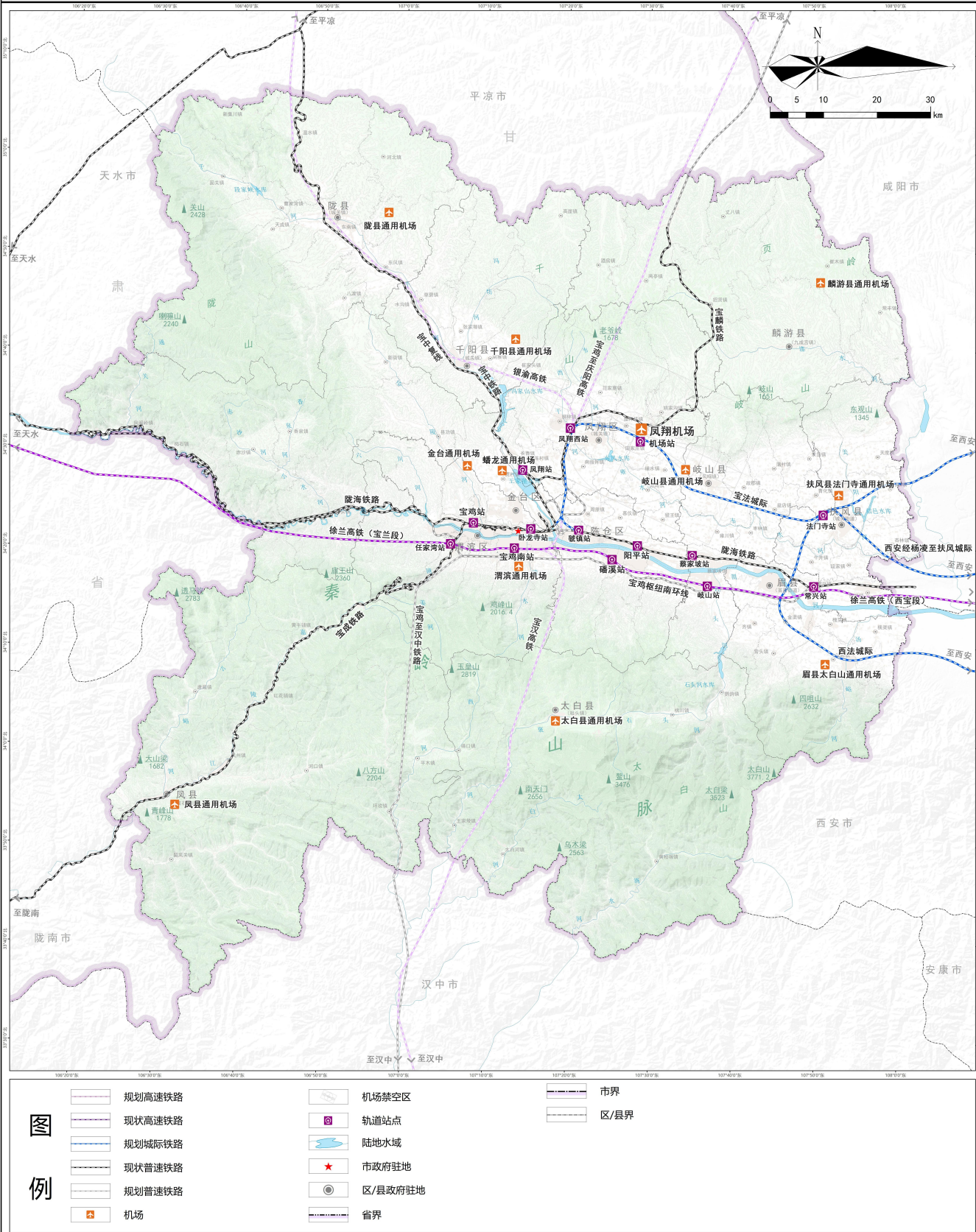
- | | | | | | | | |
|--|----------------------|--|-------------|--|--------|--|--------|
| | 产业发展轴 | | 区/县政府驻地 | | 区/县界 | | 规划主要公路 |
| | 渭河川道(中部)先进制造和商贸物流集聚区 | | 镇政府/街道办事处驻地 | | 镇/街道界 | | |
| | 国家级经济开发区 | | 机场 | | 铁路 | | |
| | 省级经济开发区 | | 火车(高铁)站 | | 现状高速公路 | | |
| | 陆地水域 | | 省界 | | 规划高速公路 | | |
| | 市政府驻地 | | 市界 | | 现状主要公路 | | |

宝鸡市人民政府 编制

宝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华远国土工程有限公司 制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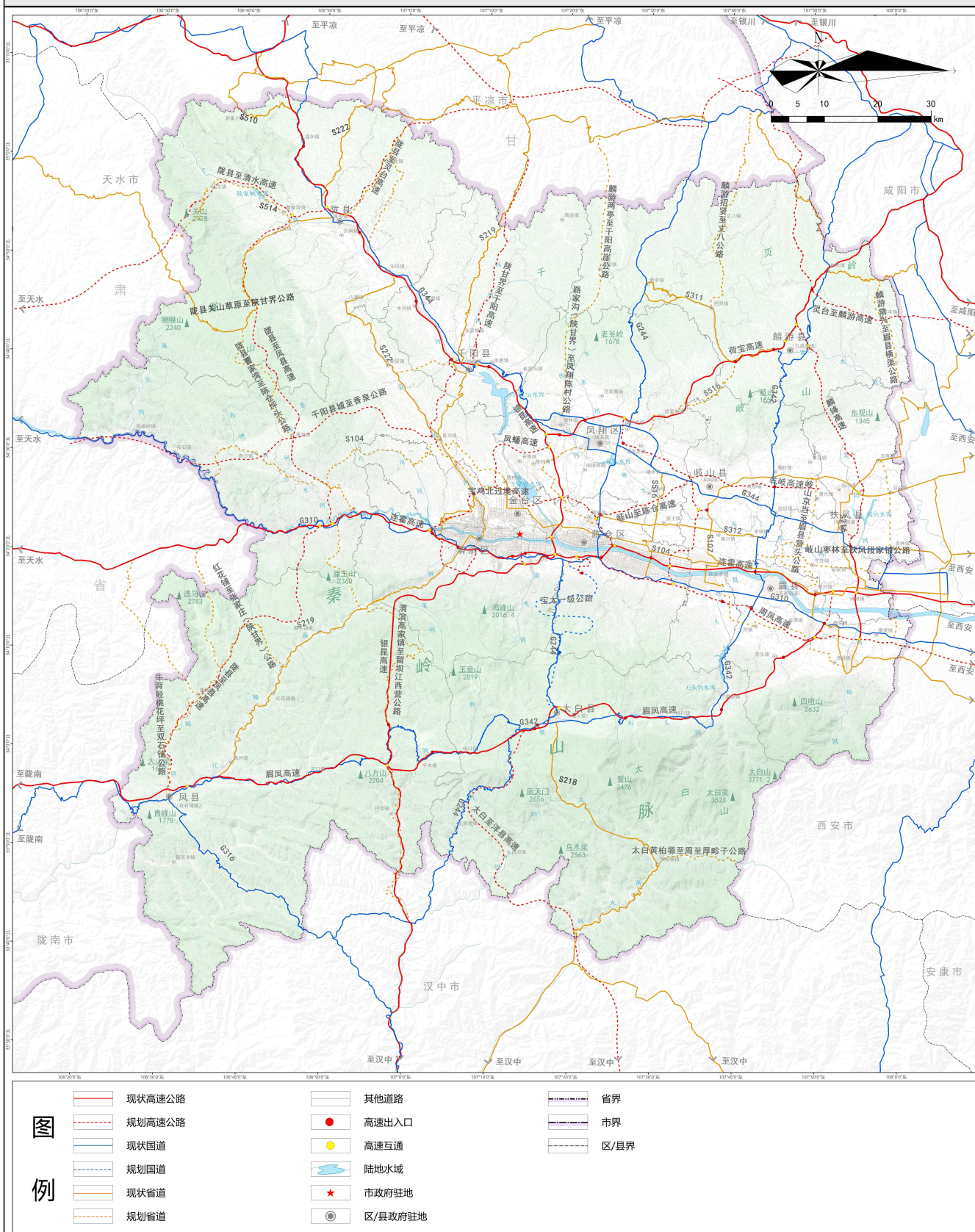
宝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市域综合交通规划图（轨道交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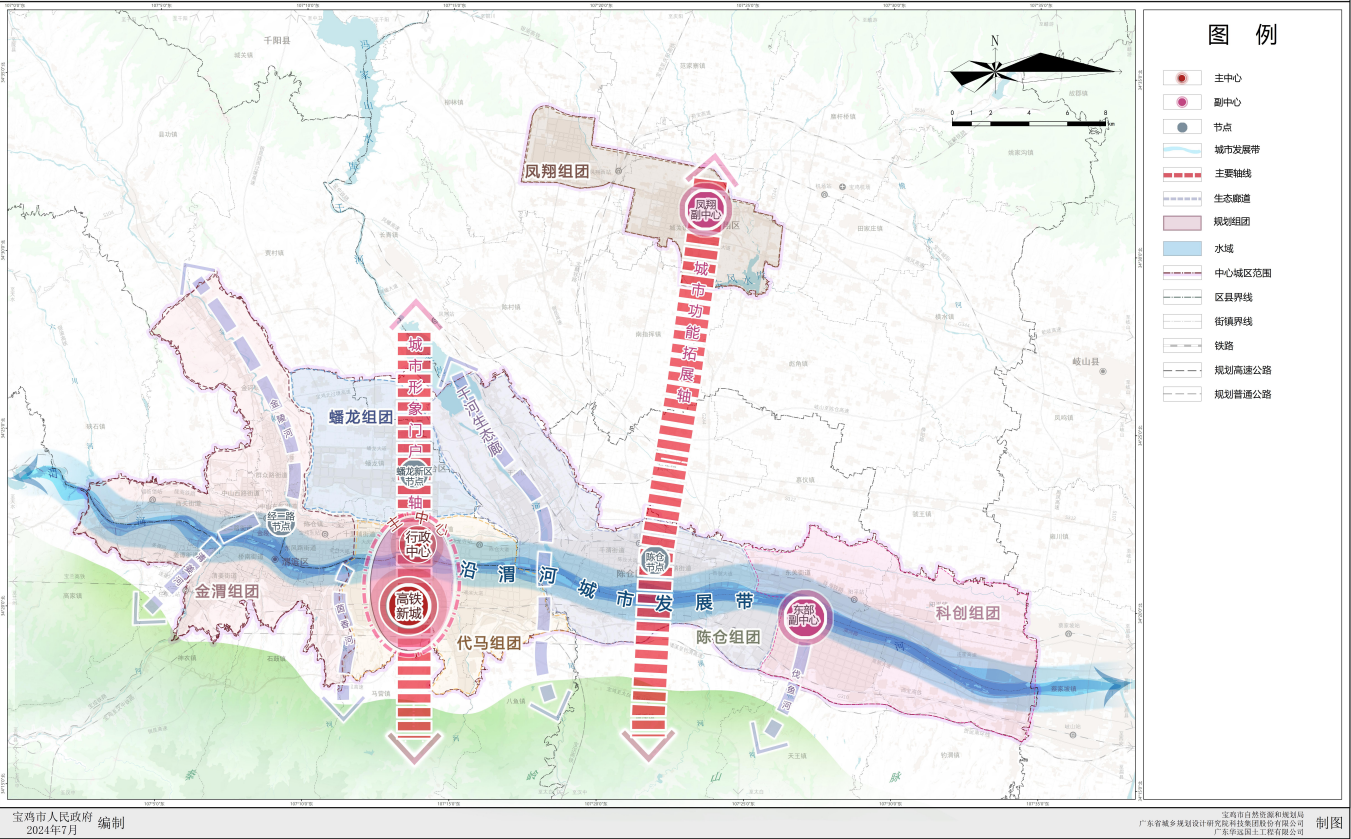
宝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市域综合交通规划图（公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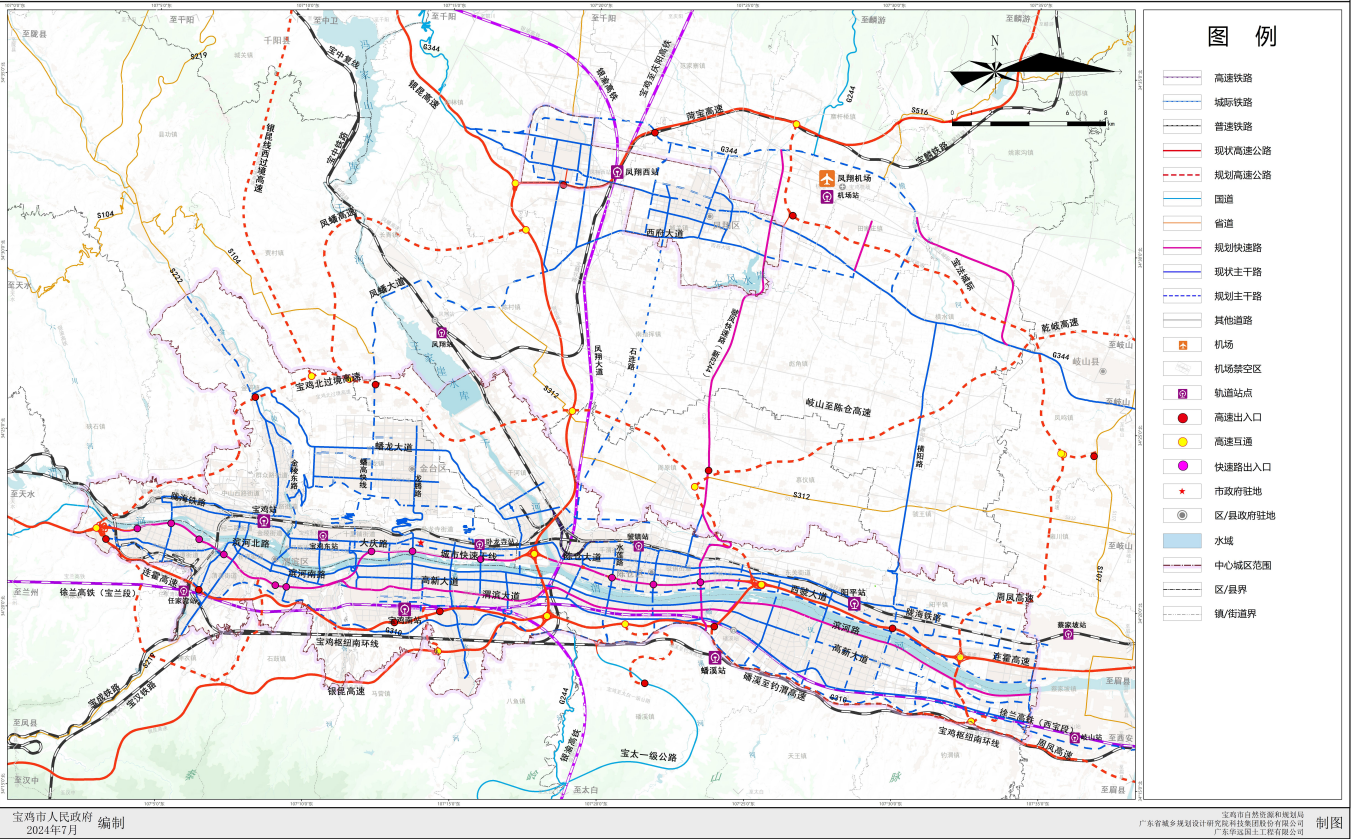
宝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中心城区空间结构规划图



宝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中心城区道路交通规划图



宝鸡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中心城区公共服务设施体系规划图

